

2022—2024 年度教育综合发展专项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为贯彻中央和省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助力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益，根据《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2-2024 年度省级专项资金三年整体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湘财绩〔2025〕3 号）有关要求，省财政厅组织力量于 2025 年 4 月至 6 月对教育综合发展专项资金（包括原基础教育专项、教育综合发展专项）开展三年整体绩效评价，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专项资金设立的历史沿革演变过程

第一阶段：（2015 年）专项资金设立

为支持全省教育事业的发展，《湖南省建设教育强省规划纲要（2010-2020 年）》明确将教育作为财政支出重点领域优先保障，要求健全教育经费多元投入机制，并向农村、薄弱地区和特殊教育倾斜。2015 年省教育厅联合省财政厅设立基础教育发展专项、教育综合发展专项。

第二阶段：（2021 年）专项资金完善

根据《湖南省“十四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关于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的实施意见》等有关规定，在 2018 年省级财政推动专项资金实质性整合及预算绩效管理改革（湘财预〔2018〕68 号）基础上，结合 2019 年省政府教育经费优化方案（湘政办发〔2019〕17 号），省教育厅联合省财政厅对

原有分散的教育专项进行整合，于 2021 年 5 月 19 日出台了《湖南省基础教育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支持范围和方向原则上以公办学校（幼儿园）为主，主要包括学前教育公益普惠发展、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校车安全管理、基础教育教学改革发展、中职学校标准化建设和优质特色发展、其他中职教育省级统筹管理体系建设等方面；于 2021 年 8 月 12 日出台了《湖南省教育综合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支持范围和方向主要包括教师队伍建设、教育信息化建设、民族教育发展、民办教育发展、学生资助、校园足球、体卫艺与国防教育竞赛活动、湖南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教育综合管理机制改革等方面。

第三阶段：（2025 年）专项资金整合

2025 年，原基础教育发展专项和教育综合发展专项整合，设立新的教育综合发展专项，支出方向主要包括：教师队伍建设、教育信息化建设、民办教育发展、民族教育发展、体卫艺及国防教育竞赛、学生资助、教育综合管理机制改革、学前教育普惠保障行动、义务教育强校提质行动、普通高中内涵建设行动、特殊教育关爱行动、中小学校车安全奖补、基础教育教学改革发展、中职教育发展等 14 个方面。

二、专项资金历年投入情况及政策目标实现程度

教育综合发展专项（两个专项）2022-2024 年三年总投入 333959.59 万元，2022、2023 年度均安排 116852 万元，2024 年安排 100255.59 万元。其中，2022-2024 年基础教育发展专项资金共计投入 152340 万元，2022 年度 54407 万元，2023 年度 54407

万元，2024 年度 43526 万元。2022-2024 年教育综合发展专项资金共计投入 181619.59 万元，2022 年度 62445 万元，2023 年度 62445 万元，2024 年度 56729.59 万元。

基础教育发展专项主要绩效：1.学前教育方面。普惠园覆盖率从 2022 年的 89.55%提升至 2024 年的 91.80%，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超 55%；2.义务教育方面。累计优化提质乡村小规模学校 2000 余所，建成 411 所乡镇寄宿制学校（2023 年）、100 所县域高中“徐特立项目”（2024 年）；3.特殊教育方面。建成 20 个融合教育实验区、150 所实验校，适龄残疾儿童入学率达 97.57%；4.校车安全方面。校车事故率逐年下降；5.教学改革方面。立项基础教育教学改革课题 1000 项以上。

教育综合发展专项主要绩效：1.教师队伍建设方面。公费定向师范生招生 3204 人，教师培训 13334 人次、校长培训 1872 人次，选派支教教师 1430 人，招募银龄讲学教师 407 人；2.教育信息化建设方面。建成智慧教学终端 1.53 万台，国家智慧教育平台示范校 100 所，省级精品课遴选 2205 堂；3.民族教育方面。创建省级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校 40 所，选派援疆教师 140 名；4.体卫艺与校园足球方面。创建全国校园足球特色学校 473 所；5.学生资助方面。留学生奖学金覆盖 300 人。

三、此次绩效评价开展情况

（一）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省财政厅组织财政干部、有关财会专业人才成立绩效评价组，坚持贯通政策评估和绩效评价理念，以政策目标实现程度、

资金使用效益和政策实施效果为核心，科学设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按照现场评价资金不低于专项资金总额的 40% 和项目单位数不低于现场评价总项目数的 30% 的原则，同时避免与巡视、审计等交叉重叠，选取长沙、衡阳、岳阳、张家界等 29 个市县 326 家单位开展现场评价，涉及专项资金 20.35 亿元，占专项资金总额 40%，涉及项目 2705 个，占项目总数 32%。评价小组采取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成本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评价方法，结合查阅资料、组织访谈、走访项目现场、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评价方式，对专项资金的管理、使用及实现效益等情况进行了全面综合的调查、分析和研究，并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完成基础教育发展专项满意度调查问卷 3553 份，经统计，综合满意度 83.07%，满意度不高的方面主要为：新建或改扩建的公办幼儿园、学校数量满意度 68.8%、优质教育资源向农村学校流动情况满意度 79.44%等。

完成教育综合发展专项满意度调查问卷 3134 份，经统计，综合满意度 87.13%，满意度不高的方面主要为：当地政府对综合教育发展的财政投入力度满意度 81.17%；学校教师数量充足度满意度 83.75%等。

（二）资金结构性分析

本次现场评价专项资金共计 203504.68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累计拨付专项资金 194169.7 万元，累计拨付率 95.41%；实际支出 176194.14 万元，资金执行率 90.74%；收回资金 16552.49 万元，结余结转资金 1423.07 万元，结余结转率 0.73%。

其中，现场评价基础教育发展专项资金 81149.94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累计到位 73797.44 万元，资金到位率 90.94%；累计支出 61594.15 万元，资金执行率 83.46%；收回资金 10780.22 万元，结余结转 1423.07 万元，结余结转率为 1.75%。现场评价教育综合发展专项资金 122354.74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累计到位 120372.26 万元，资金到位率 98.38%；累计支出 114599.99 万元，资金执行率 95.2%，收回资金 5772.27 万元。详见下表：

现场评价专项资金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年份	现场评价金额	拨付到位资金	资金到位率	支出金额	执行率	结余结转金额	结余结转率	收回资金
合计	203504.68	194169.7	95.41%	176194.14	90.74%	1423.07	0.73%	16552.49
基础教育发展专项								
2022	49512.3	42410.3	85.66%	38945.75	91.83%	1423.07	2.87%	2041.48
2023	18068.98	18060.98	99.96%	14398.42	79.72%	0	0%	3662.56
2024	13568.66	13326.16	98.21%	8249.98	61.91%	0	0%	5076.18
小计	81149.94	73797.44	90.94%	61594.15	83.46%	1423.07	1.75%	10780.22
教育综合发展专项								
2022	54776.26	52869.26	96.52%	52323.9	98.97%	0	0%	545.36
2023	36485.55	36429.07	99.85%	35126.99	96.43%	0	0%	1302.08
2024	31092.93	31073.93	99.94%	27149.1	87.37%	0	0%	3924.83
小计	122354.74	120372.26	98.38%	114599.99	95.20%	0	0%	5772.27

两个专项资金三年共计投入 333959.59 万元，支持方向超 16 个。其中，基础教育发展专项资金三年共计投入 152340 万元，每年至少支持 7 个方向，常年稳定支持基础教育教学改革发展、校车安全管理、中职学校标准化建设和优质特色发展等三个支出方向，这三个支出方向资金占比逐年略有上升。专项资金主

要用于支持学前教育公益普惠发展方面 2425 万元，占比仅为 1.59%；用于支持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43561 万元，占比 28.59%；用于支持基础教育教学改革发展 12510 万元，占比 8.21%；用于支持校车安全管理 30160 万元，占比 19.80%；用于支持中职学校标准化建设和优质特色发展 18547 万元，占比 12.17%；用于支持其他中职教育省级统筹管理体系建设 1343 万元，占比仅 0.88%；用于支持基础教育优质发展 30401 万元，占比 19.96%；用于支持普通高中内涵建设行动 9153 万元，占比 6.01%；用于支持特殊教育学生关爱行动 4240 万元，占比 2.78%。

教育综合发展专项三年共计投入 181619.59 万元，稳定支持 7 个以上支出方向，主要用于支持教师队伍建设方面 92899.73 万元，占比达 51.15%；用于支持教育信息化建设方面 24842.86 万元，占比 13.68%；用于支持民办教育发展 8436 万元，占比 4.64%；用于支持民族教育 3570 万元，占比仅为 1.97%；用于支持体卫艺及国防教育竞赛 14730 万元，占比 8.11%；用于学生资助 8400 万元，占比 4.63%；用于教育综合监管机制改革（含教育科学规划课题）28741 万元，占比 15.82%。支出占比最大的为教师队伍建设（三年投入平均占比 51.15%），支出占比上升的有民办教育发展、体卫艺及国防教育竞赛、学生资助。详见下表：

专项资金支出方向统计表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方向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三年总计
----	------	--------	--------	--------	------

		资金投入	占比	资金投入	占比	资金投入	占比	资金总额	占比
共计(支出方向 16 个)		116852	100%	116852	100%	100255.59	100%	333959.59	100%
2022-2024 年基础教育发展专项									
1	学前教育普惠保障行动(支持学前教育公益普惠发展)	500	0.92%	1500	2.76%	425	0.98%	2425	1.59%
2	义务教育强校提质行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34504	63.42%	-	-	9057	20.81%	43561	28.59%
3	基础教育教学改革发展	2330	4.28%	5433	9.99%	4747	10.91%	12510	8.21%
4	校车安全管理(中小学校车安全奖补)	10080	18.53%	10080	18.53%	10000	22.97%	30160	19.80%
5	中职学校标准化建设和优质特色发展	5650	10.38%	6993	12.85%	5904	13.56%	18547	12.17%
6	其他中职教育省级统筹管理体系建设	1343	2.47%	-	-	-	-	1343	0.88%
7	基础教育优质发展	-	-	30401	55.88%	-	-	30401	19.96%
8	普通高中内涵建设行动	-	-	-	-	9153	21.03%	9153	6.01%
9	特殊教育学生关爱行动	-	-	-	-	4240	9.74%	4240	2.78%
合计		54407	100%	54407	100%	43526	100%	152340	100%

2022-2024 年教育综合发展专项

1	教师队伍建设	31250	50.04%	33132	53.06%	28517.73	49.40%	92899.73	51.15%
2	教育信息化	8648	13.85%	8648	13.85%	7546.86	12.96%	24842.86	13.68%
3	民办教育发展	6388	10.23%	1024	1.64%	1024	1.83%	8436	4.64%
4	民族教育发展	1190	1.91%	1190	1.91%	1190	2.15%	3570	1.97%
5	体卫艺及国防教育竞赛	4910	7.86%	4910	7.86%	4910	8.24%	14730	8.11%
6	学生资助	550	0.88%	3925	6.29%	3925	6.88%	8400	4.63%
7	教育综合监管机制改革(含教育科学规划课题)	9509	15.23%	9616	15.40%	9616	18.54%	28741	15.82%
合计		62445	100%	62445	100%	56729.59	100%	181619.59	100%

(三) 绩效评价结论及指标分析

按照评价指标体系，结合绩效自评和现场评价有关情况，

评价组从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维度进行评价评分，基础发展专项与教育综合发展专项纳入一同评价，决策与过程部分两专项合并统一打分，产出和效益部分按两专项抽选的评价资金权重计分。评价最终得分=共性指标得分+基础教育个性指标得分*基础教育抽评资金量/抽评总资金量+教育综合个性指标得分*教育综合抽评资金量/抽评总资金量。2022-2024年教育基础发展及教育综合发展专项绩效评价得分为81.68分，评价等级为“较差”。指标评分情况分析如下：

1.决策指标 18分，评价得分 14.3分，扣 3.7分。主要扣分原因为：专项支持范围和对象存在交叉重叠，支出边界不清；部分支持内容与行业发展、政策不符；部分资金分配不合理，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综合因素法分配资金决策不透明不规范等。

2.过程指标 22分，评价得分 16分，扣 6分。主要扣分原因为：部分单位存在挤占挪用专项资金、虚列开支等情况；三年平均预算执行率为88.8%；各级主管部门未有效监管项目质量不高等。

3.产出指标 41.46分，评价得分 37.97分，扣 3.49分。主要扣分原因为：教师队伍建设、学生资助质量等情况未达预期，部分单位项目未开工或延期开工；存在资金浪费、经费损失或不符合经济性原则等。

4.效益指标 18.54分，评价得分 13.41分，扣 4.99分。主要扣分原因为：个别学校学习生活环境未得到有效改善；个别学

校大额班消除不彻底；部分单位存在应增未增固定资产；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不高等。

四、主要问题

（一）政策制度欠合理

1.支持范围和对象存在部分交叉重叠。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两个专项资金支出方向为15个，实际被细分为47个具体支出方向，分属20个处室管理，“大专项套小专项”依然存在，支持范围和对象存在交叉重叠。如，双优建设与精品课程、教师队伍建设，双优建设已包括课程及教师队伍建设；教学改革发展、教育综合管理机制改革、教育科学规划课题，均含有课题建设；校园足球、体卫艺与国防教育竞赛活动、省统筹组织赛事活动，筹备的赛事存在雷同等。

2.综合因素法分配资金决策不透明。专项资金采用综合因素法和项目法分配资金，综合因素法分配资金的决策不透明、不规范。2022-2024年两个专项资金的分配采用综合因素法分配资金，主管部门和相关业务处室、市县教育部门以及各相关学校，都未见综合因素法分配资金的具体测算公式、测算过程等决策文件。

3.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双优建设项目跨期三年，资金拨付与验收不挂钩，系按申报评定结果拨付至学校，而申报目标数量和标准存在虚高，实际难以完成。如：岳阳市湘北女子职业学校、常德工业学校等学校，其申报建设的部分内容完成情况未达预期、完成度偏低。2024年岳阳市、张家界市、常德市、

益阳市、娄底市、长沙市、株洲市、湘潭市、衡阳市等教育局专项资金项目支出均未按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要求“细化项目预算时，同步编制绩效目标”。

（二）资金分配不科学

1.打报告申请特批资金，脱离监管。省教育厅三年审批各地教育部门、学校打报告申请资金的一次性项目 358 个，共分配专项资金 8085.26 万元，额度从 10 万元到 150 万元不等，平均每个项目分配 22.58 万元，形成事实上的“部门代编资金”由主管部门自由分配，造成部分专项资金脱离监管。

2.资金分配撒“胡椒面”。专项资金 56.66 亿元，安排到 8403 个项目，平均每个项目分配 67.42 万元。其中基础教育发展专项中安排 10 万元以下项目 1098 个，涉及资金 4777 万元，平均每个项目分配 4.35 万元。

3.预算编制不精准。一是 2022 年-2024 年提前编入年初预算 58176.93 万元，该资金不按因素、不按项目编制，每年固定编入湖南科技大学、衡阳师范学院、湖南文理学院等学校，资金用于学校各类开支，补充公用经费。二是 2022 年分配 44 个一次性项目、涉及专项资金 1605 万元，均无申报材料、无明确的工作任务。

4.资金分配依据不足。专项资金分配因素不清、标准不明。如，张家界市级无校车，三年仍分配了其校车补助资金 58 万元；衡南县乡镇标准化寄宿制学校建设，分配非寄宿制学校衡南县明德小学 24 万元；湘阴县 2022-2024 年乡镇标准化寄宿制学校

建设共计 265 万元，分配至 10 余家学校，无分配方案。

5.超范围安排专项资金。一是部分专项资金实际支持内容与行业发展、政策不符。如，支持湖南开放大学老年人教育活动 965 万元，安排省教育厅工会教职工健康公益活动、湖南省教育生产装备处和湖南省电化教育馆减租补助、湖南省教育生产装备处的抚恤金补助等 930 万元，涉及专项资金共计 1895 万元。二是个别预算支出不符合地方事权责任划分原则。如，全省学生体质健康监测数据管理及统计分析工作属于上级安排的省级事权范畴，但省教育厅委托湖南大学代为执行相关工作，每年安排专项资金 20 万元，湖南大学将该资金用于体育学院日常支出。

（三）资金管理不规范

1.资金违规使用现象较突出。一是挤占、挪用专项资金（含超范围安排）4789.24 万元。如，衡东县 2022 年乡镇标准化寄宿制学校建设资金 55.15 万元，用于支付直饮水费、电费等；湖南第一师范 2022 年、2023 年教育综合发展专项资金 291 万元，用于支付各项办公费、食堂补贴、捕狗补贴等；湖南工商大学挤占挪用专项资金 90.16 万元，其中将 2022 年教育综合发展专项结余资金 33.73 万元挪作交通费、考试技术服务费，将 2023 年教育综合发展专项资金 - 留学生奖学金 9 万元，列入 2023 年的国家励志奖学金等；将 2024 年专项资金用于报销办公用品、印刷费、法律顾问费等；省教育厅以基础教育教学改革、基础教育成果奖、改善省属中小学办学条件等名义分配湖南师大附

中专项资金 2269.26 万元，湖南师大附中将其用于公用经费，挤占专项资金。二是涉嫌虚列支出 1.19 万元。张家界旅游学校 2023 年烹饪部赴湘潭参加省中职技能大赛支出 1.19 万元，选派参加人员与出差报销人员不一致，消费明细单金额与发票金额不一致，且发票报销及审核批准环节有大量对关键信息的涂改痕迹。三是以拨代支 8.1 万元。2024 年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等专项资金 8.1 万元以备用金的形式转入湖南工商大学工行岳麓山支行实体资金账户。四是个别专项资金被充当非税收入。2023 年长沙市望城区教育局下达基础教育成果奖 1.5 万元至白箬中心小学，收款人为长沙市岳麓区财政局非税收入汇缴结算户。

2.财务管理不到位。一是未制定专项实施细则，资金使用范围过于宽泛。部分专项未规范项目建设内容、执行程序、资金拨付流程、资金使用范围。如，义务教育优质均衡项目、基础教育教学改革发展、民办教育发展、高校优质品牌数字教育资源开发、名师工作室、教学成果奖、双优项目、平安校园建设、教育信息化等。二是部分专项资金拨付滞后。如，2022 年 5771.95 万元、2023 年 239.93 万元、2024 年 313.9 万元专项资金均在下一年才拨付到位。三是个别单位结余资金超期未收回。如，2022 年湖南第一师范第二附属小学专项资金 275 万元，截至 2025 年 5 月，指标结余 196.94 万元未收回。四是未按合同履行付款义务，拖欠工程款。如，双峰县马龙田中学等 3 校工程 354.79 万元，2024 年 9 月 26 日完成竣工验收，协议约定按工程形象进度付款，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款 70%，经结算

审计后付至审定价款 97%，截至评价日仅支付工程款 20 万元。
五是个别单位未执行收支两条线。如，2023 年至 2024 年湖南文理学院“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语言生奖学金总共 45 万元，用于支付“一带一路”来华留学生注册费、学费、住宿费、保险共 38.96 万元，未单独收取以上费用，奖学金扣抵学费保险等费用结余资金 6.04 万元。

（四）项目管理存风险

1.违规招采存在廉政风险。一是个别项目涉嫌违规招投标。校车安全管理服务项目、男生公寓改造工程项目涉嫌违规招投标，涉及资金 872.98 万元。如，攸县校车安全管理服务项目公开招标（中标时间 3 年，每年 256 万元），投标人仅三家，其中一家公司商务分仅 5 分，其提供的校车台数未满足实质性响应文件要求，但未做无效标处理。岳阳县第一中学 2023 年男生公寓改造工程 104.98 万，采取磋商形式招标，2023 年 8 月 16 日下发中标通知书，但项目现场签证单为 2023 年 8 月 12 日，且前来投标的三家单位中中标方湖南建泰园林有限公司、投标方湖南建业建筑有限公司均与岳阳县建泰苗木有限公司法人或注册地址、电子邮箱相同存在关联关系。二是**直接指定校车公司经营**。如，西湖管理区、西洞庭管理区、湘阴县、慈利县、桃江县等教育部门指定校车公司经营。其中，西洞庭管理区 2015 年指定常德市文华交通运输有限公司西洞庭分公司为辖区唯一校车服务商，该公司同年才新增校车运营服务经营范围，公司负责人张新林 2020 年被判单位行贿罪，此后未终止校车服务，

且西洞庭管理区接送学生车辆管理工作方案明确对校车公司营运成本核算后给予适当补贴，而区教育局未进行核算，仍按5万元/台标准补助。三是**政府采购价差显著**。如，衡南县教育局通过政府采购平台，为洪山联合学校采购课桌椅单价155元/套、双层铁床单价680元/张，为衡南县明德小学采购课桌椅单价240/套，为柞市联合学校采购上下床单价1060元/张，单价差异显著，教育资源分配不均衡。

2.未落实项目库管理。无法从全省层面查阅基础教育类专项建设项目的申报入库与建设进展等整体管理情况，现场评价发现部分项目未严格落实项目库管理要求。一是个别投资改造未列入建设规划项目。如，醴陵市乡镇标准化寄宿制学校建设，安排浦口中学新建学生、教师宿舍楼工程项目34.56万元，但项目未列入《乡镇标准化宿舍制学校建设项目规划（2021-2025年）》。二是用租代建。衡东县杨山实验学校2022年租赁教师公寓2年代替宿舍修葺，涉及专项资金37.52万元。三是以历史完工项目套取专项资金。如衡东县以九中运动场改造工程2018年完工，申报2022年乡镇标准化寄宿制学校建设资金340万元。

3.项目管理不到位。一是**工程建设程序不规范**。现场评价发现，部分项目存在事后补充预算批复程序、事后补充预算批复程序、未及时办理结算审核或竣工决算工作以及违规进行结算等问题。如，衡东县九中运动场改造工程395.34万元，施工过程中变更13个工程事项，未办理工程变更手续增加85.23万元；衡南县教育局超30万元工程需经财评审核结算，但2023

年柞市联合学校办公室会议室维修 32.08 万元、疏市中学礼堂翻新 35.38 万元未经财评,均委托第三方公司进行结算审核并付款等。**二是校车监管不到位。**现场评价发现,部分地区存在校车监管平台形同虚设、校车日常考核流于形式、校车收费游离于监管之外等情况,如,常德市西洞庭区、西湖区校车平台监控离线、违规数据,教育局无任何处置,仍享受补贴,监管平台显示的部分校车数据不合格、驾驶员超速行驶及违规变道等问题,未考核扣分,学生乘车费用均由校车公司直接收取,收费标准未公示,未提供经发改委审批的收费标准文件,教育局未监管其收费行为,且西洞庭 2022-2024 年对校车公司考核扣分,注明罚款,实际未缴收罚款;祁东县校车安全管理依托于第三方服务公司,无考核具体内容直接给付奖励。**三是个别项目进展缓慢。**如,常德市西洞庭第一中学新建宿舍项目 2022 年立项批复竣工日期为 2024 年 3 月 30 日,截至 2025 年 5 月 22 日仍未完工。张家界 2023 年特殊教育学校易址新建项目,2025 年 5 月才启动建设等。**四是审核把关不严,部分学生资助对象不合格。**湖南工商大学使用 2023 年教育综合发展专项资金-留学生奖学金 9 万元,列入 2023 年的国家励志奖学金,实际发放为非留学生。**五是项目归档资料不齐全。**如,湘阴县樟树镇中学“男生公寓改造、西教学楼改造项目”无工程结算评审报告;洋沙湖实验学校“空调、班班通、课桌椅等项目”无验收资料等。

4.资产管理不规范。一是存在重复投资或国有资产流失风险。因未制定民办高校财政资金投入管理办法,未统计、管理

民办高校财政出资建设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政府收购时，收购价格未考虑剔除财政资金奖补额度，政府收购存在重复投资的问题。如，岳阳市湘北女子职业学校使用财政资金采购固定资产 16.31 万元，未区分国有资产和民办学校自有资产。二是**资产闲置未有效使用**。部分学校存在计算机室、音体美劳专用教室等特殊用途的设施设备闲置未有效使用情况。如，衡南县洪山小学、岳阳市特殊教育学校资源室新购 28 项设施设备未使用。三是**资产核算登记不准确**。2022 年双峰县民办学校差额购买学位共计 3111.74 万元，该部分资金购入的资产和设备未进行资产登记。

5.主管部门未履行监督检查职责。一是市州配套资金未到位。截至 2024 年 12 月 30 日，由市县财政负担的湖南省文理学院农村教师公费定向培养经费 1618.12 万元、湖南科技大学公费定向师范生培养经费 644.1 万元未拨付至学校。二是**课题项目重申报、轻结果**。主管部门、学校未对课题成效进行跟踪处理，仅项目负责人自行负责。三是**张家界旅游学校 2024 年未做账**，当地教育部门未及时进行查处。

（五）资金效益待提高

1.部分专项资金损失浪费。湘阴县城东实验学校由民办学校变更为公办学校，支付收购对价 14087.88 万元（含专项资金 1594 万元），其教学管理模式、教育任务仍按原来模式进行，且湘阴县教育局委托湖南文津教育管理有限公司托管服务五年，每年服务费 340 万元，学校文化、内部治理、课程建设、教学

质量、教师发展、学生成长等该公司负责，造成民转公不彻底，损失浪费专项资金 1594 万元。

2.部分产出目标未达成。省级劳动教育实验区数量 2024 年度目标值为 14 个，实际完成 12 个；每年选派优秀教师到“三区”支教 1400 余人，未达目标值 2000 人；每年“银龄行动”招募人数 400 余人，未达目标值 800 人；每两年培养的芙蓉教学名师 60 余人，未达目标值 100 人；每年基础教育微课 2000 余节，未达目标值 5000 节；2022、2024 年未开展 D 级教练员培训等；2022-2024 年目标区域内学生校车服务覆盖率为 44%左右，未达目标值 90%等。

3.部分项目实施产出效果不佳。一是学生校园学习生活环境未得到有效改善。如，衡南县 2023-2024 年多所学校借乡镇标准化寄宿制学校建设之机，改造行政办公区域，像柞市联合学校和硫市中学对办公室、会议室礼堂进行维修翻新等，而改造学生校舍、活动场所比重少，洪山小学操场仍为水泥砂石跑道、草皮大面积黄土裸露未分配资金改造；衡南县寄宿学校厕所无淋浴设备，学生靠水管接水洗浴。常德澧县小渡口镇中心学校食堂无桌椅，学生蹲、站就餐。二是大额班消除不彻底。抽查岳阳县第一中学集英学校 C2217、C2411 班各 63 人，C2412 班 64 人，均超 56 人以上大班额。三是个别地区存在师德失范行为。益阳市、桑植县教育系统发生师德失范等违法犯罪行为。

（六）其他方面

被评价单位配合度不高。本次现场评价工作，部分市县教

育部门、学校等资金使用单位，未按照绩效评价通知准备相关资料，评价小组现场提出也未能及时提供，配合度不高。如岳阳市、双峰县、新化县等教育部门。

五、主要工作建议

根据此次绩效评价发现的有关问题，建议省教育厅结合当前中小学校公用经费不足的现实，根据学龄人口变化趋势和教育强省有关政策的要求，调整优化教育支出结构，建立以经常性支出为主导、项目支出为补充的教育投入机制；并督促有关单位按原渠道退回挤占挪用和超范围安排的资金共 4789.24 万元。2026 年预算安排时调减一定比例该专项资金预算安排。同时建议做好以下工作：

（一）加强顶层设计，强化源头管控。建议省教育厅全面梳理和系统评估专项资金支持方向的设置，整合交叉重叠的范围，精减支出方向，建立“大专项+任务清单”的管理模式，明确支出方向与支持内容的层级关系，避免重复投入和资金分散，拟定新的教育综合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决策程序，完善分配机制，公开综合因素法分配公式，细化量化基础因素、绩效因素、发展因素等因素的具体构成和权重，建立“省级公式公开+市县测算备案+结果动态调整”的全流程透明机制，实现资金分配过程可追溯。在省教育厅门户网站设立专项资金专栏，公开资金分配方案、开通公众反馈渠道，强化公众参与透明度。

（二）规范分配行为，严控自由裁量。建议省教育厅研究

制定专项资金分配负面清单，严禁“打报告申请特批资金”，与专项支持无关的项目一律不得纳入支持范围，建立同类项目补助标准数据库，尝试“基础补助+绩效奖励”的差异化分配模式。推行“任务-预算-绩效”联动机制，对以往固定补助项目重新开展成本核算，取消无明确任务的预算安排，大幅压减10万元以下项目，建立“小额项目打包实施”机制。对市县教育部门二次分配实行“资金分配方案备案制”，并纳入专项资金督导和绩效评价范围，未备案项目一律不得执行。

（三）强化过程监管，提升资金效能。督促市县教育部门修改完善本地区的专项资金实施细则，明确资金使用“正面清单+禁止目录”，严防公用经费、日常开支挤占专项资金，对结余超过1年的资金实行“自动收回+统筹重分配”。加快建立完善民办学校国有资产登记制度，对专项资金投入形成的固定资产进行权属界定，建立“资产标签+动态台账+年度盘点”管理模式，加快完成全省教育资产登记。

（四）压实实施责任，规范项目管理。加快建立健全专项资金项目库，完善项目库管理，确保资金跟着项目走，项目跟着政策走，对醴陵市浦口中学未规划项目、衡东县等地以历史完工项目套取资金等问题，建立“黑名单”制度。制定教育建设项目管理规范，进一步明确工程项目招投标、监理、变更审批等建设管理程序，对未批变更、超标准维修项目的单位开展全省通报。建立完善“平台监控+日常考核+收费监管”三位一体的校车监管机制，加快实现全省校车监控数据省级联网，对监管

失职地区暂停补贴资格或减少补贴额度，建立校车司机考核制度，违规超过一定次数的取消运营资格。将市州配套资金到位率、课题成果转化率、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等纳入教育督导指标体系，建立“省级督导-市县巡查-学校自查”的三级监督网络，采取通报、约谈等方式进一步压实单位责任。

（五）完善绩效管理，强化结果运用。建立“定量+定性+差异化”绩效指标体系，将劳动教育实验区、“三区”支教等未达标指标分解至各地区，设置“银龄行动”招募人数分档奖励标准，推行目标完成率与下年预算分配直接挂钩。建立“评价结果-预算调整-整改问责”联动机制。对湘阴县城东实验学校民转公不彻底损失1594万元问题启动绩效问责，对绩效目标未完成、配合度低的有关市县教育部门实行“评优限制+资金核减”。推广地区学校绩效评价先进经验，将高考升学率、学生科创竞赛获奖数等纳入效益评估，探索建立“项目成效-资金分配”挂钩机制，对连续绩效排名末位的削减预算安排。

- 附件：1、2022-2024年基础教育发展及教育综合发展专项
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2、绩效评价问题清单

附件 1

2022-2024 年度教育综合发展专项和基础教育专项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评价指标		分值	分值	指标得分	评价金额	资金权重	加权得分	指标加权得分	得分率
决策	决策-共性指标	18	18	14.3	203504.68	100.00%	14.3	14.3	79.44%
过程	过程 - 共性指标	22	22	16	203504.68	100.00%	16	16	72.73%
产出	产出-教育综合发展专项	41	41.6	36.4	81149.94	39.88%	14.52	37.97	91.27%
	产出 - 基础教育发展专项	42		39	122354.74	60.12%	23.45		
效益	效益-教育综合发展专项	19	18.4	16.28	81149.94	39.88%	6.49	13.41	72.88%
	效益 - 基础教育发展专项	18		11.52	122354.74	60.12%	6.92		
合计			100		203504.68	100.00%	81.68	81.68	81.68%

附件 1-1

2022 年-2024 年教育综合发展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共性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说明
决策 (18分)	决策过程 (4分)	决策依据充分性	2	预算支出决策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决策的依据情况。	<p>①决策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p> <p>②决策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p> <p>③决策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p> <p>④预算支出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p> <p>⑤预算支出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预算支出或部门内部相关预算支出重复。</p>	<p>①决策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计 0.5 分，否则不计分；</p> <p>②决策符合湖南省“十四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和教育综合发展相关政策要求计 0.5 分，否则不计分；</p> <p>③决策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计 0.2 分，否则不计分；</p> <p>④预算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计 0.3 分，否则不计分；</p> <p>⑤预算支出不与相关部门同类预算支出或部门内部相关预算支出重复计 0.5 分，否则不计分。</p>	1.3	<p>1.2022 年全省学生体质健康监测数据管理及统计分析（湘财教指〔2022〕55 号）下达湖南大学 20 万元，此项工作属于上级安排的省级事权，与湖南大学本职不相关，扣 0.2 分；</p> <p>2.省教育厅下达专项资金建设双优计划、精品课程、教师教学创新团队项目，双优计划建设内容已包含：课程教学资源建设、教师创新团队建设，但省教育厅仍对同一学校（如：岳阳市第一职业中等专业学校）重复下达精品课程、教师教学创新团队建设专项资金，扣 0.5 分。</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说明
决策 (18分)	决策过程 (4分)	决策程序规范性	2	预算支出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决策的规范情况。	<p>①预算支出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p> <p>②相关政策及审批文件是否有效,合同及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p> <p>③事前是否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p>	<p>①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计 0.5 分, 否则不计分;</p> <p>②政策及审批文件有效、合同及材料符合相关要求计 0.3 分, 否则不得分; 文件是否明确使用年限或及时更新计 0.2 分, 否则不得分;</p> <p>③事前是否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按照相关要求开展的计 0.5 分, 否则不计分。研究决策有充分的考量依据计 0.5 分, 否则不计分。</p>	1.7	张家界市教育局等 4 家单位的相关政策及审批文件、材料不符合规定, 扣 0.3 分。
	绩效目标 (4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预算支出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 是否符合客观实际, 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支出绩效目标与实施的相符情况。	<p>①所有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确定总任务、总目标和总效益;</p> <p>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是否与有关中长期工作规划、项目实施方案、政策文件紧密相连;</p> <p>③项目绩效目标是否全面反映项目应达到的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及预期效益, 是否充分参考了历史数据、行业标准、计划标准等可持续设定指标值;</p> <p>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p>	<p>①、②、③、④各计 0.5 分, 未完成项目数/抽查项目数, 每上升 1%, 扣 0.1 分, 扣完对应序号小项分为止。全套指标中抽查项目数均指抽查的同类型项目数。</p>	1.4	<p>1.现场评价发现, 湘阴县、醴陵市、岳阳市等 3 个地区共有 45 个项目未编制绩效目标, $45/1433=3.14\%$, 扣 0.3 分。</p> <p>2.衡阳市中南科技财经管理学校等 6 家单位 48 个项目存在目标设定不合理, 设定过高的情况, $48/1433=3.35\%$, 扣 0.3 分。</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说明
决策 (18分)	绩效目标 (4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p>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p> <p>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p> <p>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是否与支出方向、政策依据相关联，与部门职责及事业发展规划相关联；</p> <p>④主管部门或资金使用单位是否对项目绩效目标进行审核，审核是否流于形式，对于编制不明确的绩效目标是否有要求修改。</p>	<p>①、②、③、④各计 0.5 分，未完成项目数/抽查项目数，每上升 1%，扣 0.1 分，扣完对应序号小项分为止。未完成项目指一套目标指标中出现一项不符合要求均作本项目未完成。</p>	1.5	省教育厅提供的 2022 年-2024 年基础教育发展专项资金工作总结显示，项目实施组织管理过程规定，市教育局需要细化绩效目标，定期报送项目进展及资金使用情况。从市县现场评价现场核实情况来看，2024 年岳阳市、张家界市、常德市、益阳市、娄底市、长沙市、株洲市、湘潭市、衡阳市等地市教育局基础教育专项类项目均未细化绩效目标，扣 0.5 分。
	资金投入 (10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有充分的依据，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p>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p> <p>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p> <p>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含有效文件、政府会议纪要和主要领导批示所明确的具体金额等)，是否按照标准编制；</p> <p>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p>	<p>①、②、③、④各计 1 分，每有一例不符扣 0.5 分，扣完对应序号小项分为止；无预算超预算该项分数全扣。</p>	3	1.专项资金细分为 47 个具体支出方向，分属 20 个处管理，支出边界不清，预算编制、标准不明、测算依据不充分，教育厅将专项无关的项目纳入预算编制，超范围安排成人教育资金湖南开放大学 965 万元，省教育考试院制卷补助经费 930 万元等，扣 1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说明
决策 (18分)	资金投入 (10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6	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p>①分配办法是否健全、规范、有效,是否有明确的分配标准、因素、流程;</p> <p>②项目资金实际分配是否符合办法要求,按标准、流程执行,结果公平;</p> <p>③资金分配是否聚焦重点(地区或项目);</p> <p>④资金、项目安排是否综合考虑其他专项资金安排情况,存在重复交叉或缺位等情形;</p> <p>⑤资金分配结果是否在公开渠道进行公示,公示是否及时,公示期是否到达要求;</p> <p>⑥资金分配结果内容公示准确、完整。</p>	<p>①计1分,一个资金支出方向分配标准不明、流程不清、因素不全的扣0.3分,扣完该序号小项分为止。</p> <p>②计2分,一次分配不符合扣0.3分,扣完该序号小项分为止。</p> <p>③计1分,各资金支出方向占比与年度重点工作不匹配的,扣0.5分;各支出方向中,需突出重点的,未突出,一例扣0.1分,扣完该序号小项分为止。</p> <p>④计1分,出现与其他专项重叠或缺位的项目或对象,一例扣0.2分,扣完该序号小项分为止。</p> <p>⑤计0.5分,资金分配结果在公开渠道及时进行公示,公示期符合要求,计0.3分,否则该序号小项不得分。</p> <p>⑥计0.5分,资金分配结果公示内容准确、完整,计0.3分,否则该序号小项不得分。</p>	5.4	<p>1.湖南省教育厅分配一次报告358个申请特批资金8085.26万元,项目内容不明确,分配依据不充分;因素法分配资金不够明确不透明;岳阳市、常德市等市州收到资金后,再次分配流于形式,因素、标准不明确,分配依据不充分,扣0.3分;</p> <p>2.现场评价发现,存在衡南县教育局等3家单位实际资金分配不符合办法要求的情况,扣0.3分;</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说明
过程 (2.2分)	资金管理 (1.3分)	资金到位率	2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p>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p> <p>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p> <p>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p>	按年度计算,截至各年度年底,平均资金到位率=100%的,计2分,平均资金到位率在95%~100%(不含)之间的,扣0.5分,在90%-95%(含)之间的,扣1分,在80%-90%(含)之间的,扣1.5分,在80%(含)以下的,扣2分。	1.5	现场评价资金2022年-2024年到位率分别为91.36%、99.88%、99.41%,3年平均资金到位率为96.88%,扣0.5分。
		预算执行率	2	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考核预算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p>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p> <p>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间(本年度或预算支出期)内预算支出实际拨付的资金。</p> <p>依据预算批复、资金实际到位情况、资金实际支出情况进行评价。</p>	按年度计算,截至各年度年底,平均预算执行率=100%,计2分,平均预算执行率在95%-100%(不含)之间的,扣0.5分,在90%-95%(含)之间的,扣1分,在80%-90%(含)之间的,扣1.5分,在80%(含)以下的,扣2分。	0.5	现场评价资金2022年-2024年预算执行率分为95.79%、90.89%、79.73%,3年平均预算执行率为88.8%,扣1.5分。
		结转结余率	3	专项资金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支出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结转结余资金的控制程度。	<p>①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p> <p>结转结余总额:专项资金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p> <p>②是否存在空指标现象;</p> <p>③未达到预算执行率要求的项目资金是否收回或扣减下年度预算。</p>	<p>①结转结余率三年平均值低于5%(含)计1分,否则不计分;</p> <p>②结转结余指标余额与实存资金相符计1分,每发现一例不符扣0.2分,扣完为止。</p> <p>③按要求收回资金或扣减预算计1分,每发现一例不符扣0.2分,扣完为止。(第一、二、三季度年初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执行进度分别达到20%、60%、80%,未达要求的收回项目资金;全年执行进度低于90%的部门,按5%的比例扣减下年度预算)</p>	2.8	现场评价资金2022年-2024年结转结余率分为1.36%、1.49%、0%,3年平均资金到位率为0.95%,不扣分;结转结余资金未及时收回,扣0.2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说明
过程 (2分)	资金管理 (13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6	预算支出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支出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p>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支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验收手续;</p> <p>②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或单位集体决策;</p> <p>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文件规定的用途;</p> <p>④是否存在以拨代支、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是否存在重复申报、虚报冒领资金,是否存在以专项资金充非税收的情况;现场核实的评价项目是否存在与项目申报资金下达内容和政策不符的情形。</p>	<p>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支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计1分,一例不符合扣0.2分,扣完该项分为止。</p> <p>②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认证和单位集体决策,计1分,一例不符合扣0.2分,扣完该项分为止。</p> <p>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文件规定的用途,计1分,一例不符合扣0.2分,扣完该项分为止。</p> <p>④不存在以拨代支、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不存在重复申报、虚报冒领资金,不存在用专项资金缴非税收的情况,不存在项目申报与政策和资金下达内容不符的,计3分,出现一例不符合扣0.5分,出现多例的,本指标扣完为止。</p>	3.8	<p>1.现场评价发现,祁东县教育局校车奖补资金等支付无完整的审批程序,扣0.2分;</p> <p>2.现场评价发现,部分教育主管部门及有关高校及中小学校存在挤占挪用专项资金4789.24万元;张家界旅游学校存在虚列支出2.31万元;湖南工商大学存在以拨代支8.1万元;长沙市望城区教育局存在以专项资金补充非税收的情况,涉及资金1.5万元,共扣2分。</p>
	组织实施 (9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或组织实施办法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p>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包括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p> <p>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p>	<p>①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计1分,每发现一例不符扣0.5分,扣完该项分为止。</p> <p>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计1分,每发现一例不符扣0.2分,扣完该项分为止。</p>	1.4	省教育厅未建立楚怡优质学校和专业建设专项资金实施细则,专项资金使用范围宽泛,不利于专项资金的监管;湖南工商大学和岳阳县教体局2家单位管理制度不健全,扣0.6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说明
过程 (2分)	组织实施 (9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p>①项目单位按有关规定需要进行政府采购、招投标和投资评审的项目,是否做到应采尽采、应招尽招、应评尽评,无规避政府采购、招投标和投资评审等行为;</p> <p>②项目实施程序是否符合规定,是否存在未批先建,后补合同,变更无审批等情况;</p> <p>③项目实施单位或个人符合政策文件,并落实相关要求;</p> <p>④项目申报、审核、实施、验收等环节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p> <p>⑤是否按要求建立项目库,编制项目滚动规划等。</p>	<p>①、②、③、④各计1分,问题项目数/抽查项目数,每上升1%,扣0.1分,扣完对应序号小项分为止。</p> <p>⑤计1分,未按要求建立管理项目库的,扣1分。</p>	5	<p>1.岳阳县城南小学等12家单位13个项目存在采购程序执行不规范等情况,13/1433=0.91%,不扣分。</p> <p>2.衡东县教育局1个项目存在工程变更程序执行不到位情况,1/1433=0.07%,不扣分。</p> <p>3.湖南工商大学等2个单位项目未在规范官网上将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及对应绩效自评报告进行公开;衡南县教育局1个项目结算程序执行不规范;双峰县教育局1个项目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湖南工商大学未按《湖南工商大学高水平运动队管理办法(试行)》发放训练补助;湖南文理学院未执行收支两条线,未落实管理要求。7/(1433+1272)=0.26%,不扣分。</p> <p>4.现场评价发现,益阳市教育局等14个单位的17个项目存在档案资料不齐全情况,17/(1433+1272)=0.63%,不扣分。</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说明
过程 (22分)	组织实施 (9分)	监督检查情况	2	各级主管部门按政策规定对专项资金开展政府采购管理、监督管理、绩效管理，用以反映各级主管部门对专项资金的监管水平。	<p>①是否明确监管部门按照管理制度对项目实施单位有关项目执行、资金使用管理等方面进行有效监管；主管部门是否定期进行监督、检查、评价等；</p> <p>②对各级部门提出的问题进行闭环管理，发现的问题是否整改到位。</p>	<p>①实施单位有明确监管部门进行有效监管的，计0.5分，各市区教育局或财政部门对专项资金使用实施监督、检查、评价的计0.5分，每发现一例无监督、检查、评价的，扣0.2分，扣完1分为止，无相关检查过程和结论资料的视为未检查。</p> <p>②各被评价单位对各级检查的问题进行有效整改的，计1分，每发现一例整改不到位的或屡查屡犯的，扣0.2分。</p>	1	现场评价发现，省级项目计划所需培养经费由省与市县财政按7:3比例分担，经单位统计，截至2025年5月22日，湖南文理学院由市财政局负担的农村教师公费定向培养经费886.69万元未拨付到位；截止截至2025年5月8日，湖南科技大学由市县财政负担的公费定向师范生培养经费644.1万元未按时拨付至学校；截至2024年12月30日，湖南农业大学由市县财政负担的农村教师公费定向培养经费87万元未按时拨付至学校，主管部门对该类事项未进行有效监督。此外，祁东县教育局等7家单位均存在主管部门未对项目执行、资金使用管理等方面进行有效监管的情况，扣1分。
合计			40				30.3	

附件 1-2

2022 年-2024 年教育综合发展专项资金绩效评价个性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说明
产出 (41分)	产出数量 (15分)	教师队伍建设	5	考察教师队伍建设各年度各项工作实际完成率	<p>①资金使用年度培训乡村教师人次与培训总人次的占比$\geq 60\%$。</p> <p>②每年选派优秀教师到“三区”支教≥ 2000人次；每年“银龄行动”招募人数≥ 800人；每两年培养的芙蓉教学名师≥ 100人。</p> <p>③每年城乡学校之间校长教师交流轮岗$\geq 50\%$。</p> <p>④每县市区每年开展普通话和规范汉字宣传次数≥ 5次。</p> <p>⑤省级师德师风教育实践基地≥ 20个；中小学校每学期开展师德师风专题教育≥ 1个。</p>	<p>①、②、③、④、⑤各计 1 分。其中①、②、③一年未达标扣 0.5 分，扣完为止；④每存在一县市一年未完成扣 0.2 分，扣完该小项分为止；⑤一项未完成的扣 0.5 分，扣完该小项分为止。</p>	4	2022-2024 年，省教育厅在义教阶段分别选派“三区”支教教师人数为 1496 人、1481 人、1430 人；招募“银龄行动”人数分别为 402 人、407 人、407 人；培养芙蓉教学名师人数分别为 60 人、0 人、66 人，扣 1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说明
产出 (41分)	产出数量 (15分)	教育信息化建设	3	考察各年度教育信息化建设各项工作实际完成率	<p>①每年省级“智趣新课堂”≥500节；每学期全省同步主题网络大课堂开展的次数≥4次；每年国家级教育信息化创新应用案例≥20个。</p> <p>②省级职业教育慕课≥1000次；基础教育微课≥5000节；智慧校园覆盖率≥60%。</p> <p>③“千群万课”农村网络联校群覆盖全省所有农村学校，且不少于10000门次课程教学同步实施、教学资源同步共享。</p> <p>④组建“名师网络教研联盟”，省级组建不少于200个、市州组建不少于500个、县市区组建不少于1300个。</p> <p>⑤农村学校多媒体教室配备率≥100%。</p>	<p>①计1分，一年一项未完成扣0.2分；</p> <p>②、③、④、⑤各计0.5分，未完成不得分。</p>	2.5	省级职业教育慕课数、基础教育微课2022年-2024年分别完成基础教育省级精品课1500堂、2010堂、2205堂，扣0.17=1/3*0.5
		民族教育发展	1	考察民族教育发展各年度各项工作实际完成率	<p>①各市州民族团结教育省级示范校数量≥3个；</p> <p>②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示范校数量逐年增加。</p>	①、②各计0.5分。其中①一个市州未完成扣0.1分，扣完该小项分为止；②未完成不得分。	1	
		民办教育发展	1	考察民办教育发展各年度各项工作实际完成率	每年民办学校高校设备投入≥学费收入20%。	每年设备投入达标计1分，抽查学校一年不达标扣0.2分，扣完为止。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说明
产出 (41分)	产出数量 (15分)	体卫艺及国防教育	3	考察体委艺及国防教育各年度各项工作实际完成率	①每年省级体卫艺国防主题互动活动≥30次; ②新增国家级足球特色学校≥300所、特色幼儿园≥200所; ③每年D级教练员培训≥500人次;校园足球指导员培训2,000人次。	①、②、③各计1分。其中①、③一年未完成扣0.5分,扣完为止; ②未完成不得分。	2	2022-2024年开展D级教练员培训人数分别为0人、281人、0人;校园足球指导员培训人次分别为1550人、321人、996人,扣1分。
		学生资助	1	考察学生资助各年度各项工作实际完成率	①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人数与在校生比例≥20%。 ②来华留学生奖学金指标≥30%;其中“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学生获奖学金比例≥50%。	①、②各计0.5分,未完成不得分。	1	
		教育综合管理机制改革	1	考察教育综合管理机制改革各年度各项工作实际完成率。	①外资项目资金到位率≥80%; ②全国教育科学规划立项数≥50个。	①、②各计0.5分,未完成不得分。	1	
	产出质量 (13分)	教师队伍建设质量达标率	3	考察教师队伍建设各年度工作质量达标率。	①公费定向师范生招生计划完成率≥100%,乡村教师培训结业率≥100%; ②年乡村学校师资年流失率≤10% ③落实师德考核负面清单制度,师德失范行为≤0。	①、②、③各计1分,①、②一年一地未完成扣0.2分,扣完为止; ③未完成不得分。	2	2022-2024年公费定向师范生招生计划完成率分别为99.81%、99%、99.94%;乡村教师培训结业率分别为106.94%、99.38%、99.82%,扣1分。
		教育信息化建设质量达标率	3	考察教育信息化建设各年度工作质量达标率。	①智慧校园多媒体教室占比≥90%; ②软硬件设备完好率≥98%,无闲置、占用现象; ③教师信息化教学能力认证通过率≥90%。	①、②、③各计1分,①、②一个学校未达标扣0.2分,扣完为止; ③未完成不得分。	3	
		民族教育发展质量达标率	1	考察民族教育发展各年度质量工作达标率。	100%使用国家统编教材。	按规定使用教材计1分,出现使用非统编教材不得分。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说明
产出 (41分)	产出质量 (13分)	民办教育发展质量达标率	2	考察民办教育发展各年度各项工作质量达标率	①民办学校年检合格率 100%、办学条件合格率 100%; ②民办学校收费备案制落实 100%; 抽逃出资、挪用办学经费率=0。	①、②各计 1 分, 一个学校未达标扣 0.2 分, 扣完为止。其中①合格指日常管理、检查合格, 或不合格已处罚整改到位。检查结果为合格, 但实际存在违规不达标的情况, 未处罚整改, 经巡视巡察、审计、绩效评价发现的均视为不合格; ②未达标指存在应备案未备案或已备案但数据虚假的情况和拆借资金、虚列支出、对外投资等形式抽逃出资的情况。	1.5	2022-2024 年民办学校年检合格率分别为 0%、100%、100%、办学条件合格率分别为 0%、95%、0%, 扣 0.5 分。
		体卫艺及国防教育质量达标率	2	考察体委艺及国防教育各年度工作质量达标率	①体卫艺及国防竞赛活动事故 0 发生率; ②县级以上单位组织的体艺活动参与率≥90% (义务教育阶段); ≥85% (高中阶段); ≥80% (职业院校)。	①、②各计 1 分, ①未实现, 不得分; ②一项未达标扣 0.2 分, 扣完为止。	2	
		学生资助质量达标率	1	考察学生资助各年度工作质量达标率。	①足额归集贴息和风险补偿金≥100%; ②资助对象合格率≥95%; 助学贷款覆盖范围≥100%。	①、②各计 0.5 分, 未达标不得分。	0.5	1.2022-2024 年足额归集贴息和风险补偿金分别为 81.73%、100%、0% (2024 年暂停风险补偿金发放), 扣 0.25 分。 2.现场评价发现, 湖南工商大学使用 2023 年教育综合发展专项资金-留学生奖学金 9 万元, 列入 2023 年的国家励志奖学金, 实际发放为非留学生, 资助对象合格率为 0%, 扣 0.25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说明
产出 (41分)	产出质量 (13分)	教育综合管理机制改革质量达标率	1	考察教育综合管理机制改革各年度工作质量达标率。	教育督导问题整改完成率 $\geq 100\%$ 。	每校每年至少一次综合督导，且形成“问题清单-整改台账-销号管理”闭环计1分，一校未实现扣0.2分。	1	
	产出时效 (9分)	财政资金下达及时率	4	反映项目资金下达及时情况。	专项资金下达及时率=（实际及时下达的资金额度/应下达资金专项资金额度） $\times 100\%$ 。	截至2024年底，专项资金下达及时率=100%，计4分，2022年至2024年抽查专项资金中，未及时下达资金总数/应下达专项资金总数 $\times 100\%$ ，每上升1%，扣0.2分，扣完为止。	4	
		项目完成及时率	5	主要考核项目完成及时率。	项目完成及时率=（实际按时完成的项目数/按计划时间应完成的项目数） $\times 100\%$ 。	截至2024年底，项目完成及时率=100%，计5分。2022年至2024年抽查的具体项目中，未按时完成项目总数/应完成项目总数 $\times 100\%$ ，每上升1%，扣0.2分，扣完为止。	5	长沙理工大学1个项目有研究生6人未评选，涉及专项资金12万未使用，项目未及时完成率=1/1272=0.08%，不扣分。
	产出成本 (4分)	成本控制有效性	4	通过各类、各项基准补助（支出）标准制定合理性，成本控制的有效性，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成本控制情况，同时考核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和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	①各类、各项基准补助（支出）标准制定是否合理；是否存在超定额标准支付项目补助的情况； ②是否存在资金浪费、经费损失的情况； ③是否存在其他不符合经济性原则的事项。 ④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 $\times 100\%$ 。实际成本：预算支出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计划成本：预算支出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预算支出预算为参考。	①、②、③各计1分，每发现一例不符，扣0.1分，扣完对应小项分为止； ④平均成本节约率 ≥ 0 且 $\leq 10\%$ ，计1分，每存在一个成本节约率 $> 10\%$ 或 < 0 的，扣0.1分，扣完对应小项分为止。	3.9	衡阳市教育局将2024年教育综合发展专项资金114万元用于湖南省青少年校园足球夏令营项目，发放了赛会秩序册名单之外人员津贴、补贴，存在资金浪费、经费损失情况，扣0.1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说明
效益 (19分)	实施效益 (19分)	社会效益	8	专项资金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	<p>①校园安全问题逐年减少;</p> <p>②西藏生、民办学校学生升学率逐年提高;</p> <p>③全国性艺术体育竞赛获奖率逐年增加;</p> <p>④课题动态结题率$\geq 75\%$;</p> <p>⑤“国培计划”“省培计划”、卓越教师校长领航研修乡村教师占比逐年增加;</p> <p>⑥乡村教师公费定向培养、“三区”支教、“银龄讲学计划”中音体美专业占比逐年增加;</p> <p>⑦芙蓉教学名师乡村教师占比逐年增加;</p> <p>⑧培训教师在脱贫县覆盖率 100%。</p>	<p>①校园安全问题逐年减少, 计 1 分, 否则不计分。</p> <p>②西藏生升学率逐年提高, 计 1 分, 否则不计分。</p> <p>③全国性体卫艺国防教育竞赛成绩逐届提高, 计 1 分, 否则不计分。</p> <p>④课题动态结题率$\geq 75\%$, 计 1 分, 否则不计分。</p> <p>⑤“国培计划”“省培计划”、卓越教师校长领航研修乡村教师占比逐年增加, 计 1 分, 否则不计分。</p> <p>⑥乡村教师公费定向培养、“三区”支教、“银龄讲学计划”中音体美专业占比逐年增加, 计 1 分, 否则不计分。</p> <p>⑦芙蓉教学名师乡村教师占比较三年前有增加, 计 1 分, 否则不计分。</p> <p>⑧培训教师在脱贫县覆盖率 100%, 计 1 分, 否则不计分。</p>	8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说明
效益 (19分)	实施效益 (19分)	经济效益	2	专项资金实施产生的经济效益,是否同等增加固定资产、增加教育资产。	①增加公办学校固定资产,提高资金转化效率。 ②增加的民办学校教育投入,是否按权属明确并纳入公共管理。	①专项资金用于公办教育增加固定资产,账实相符计1分,否则发现一个单位不符的,扣0.1分,扣完本小项分为止。 ②增加的民办学校教育投入,按权属明确并纳入公共管理的计1分,否则发现一个单位不符的,扣0.1分,扣完本小项分为止。	1.9	2022年双峰县支付“2022年增加公办义务教育学位省级补助资金”2278.19万元;“民办学校差额购买学位经费”及“差额购买学位经费”共计833.55万元,合计3111.74万元。截至评价组离场之时,该部分资金购入的资产和设备未进行资产登记,账实不符,扣0.1分。
		可持续影响	4	专项资金实施产生的可持续性影响	①教学资源共享逐渐畅通; ②农村教师供给持续有力; ③学生综合素质全面提升; ④推进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①、②、③、④各计1分,一项未完成,不得分。	4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专项资金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专项资金的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群体或个人。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计算满意度值。	①95%以上计5分,80%以下不计分; ②扣分标准为:95%以上满分,每降低1%,扣(满意度分值/15)分。	2.38	绩效评价工作组针对基础教育发展、教育综合发展专项资金的使用情况及实施效果开展满意度调查,分别回收有效问卷3553份、3134份。调查数据显示,教育综合发展专项资金整体满意度为87.13%,扣(95-87.13)*(5/15)=2.62
合计			60				52.68	

附件 1-3

2022 年-2024 年基础发展专项资金绩效评价个性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说明
产出 (4.2 分)	产出数量 (1.5 分)	学前教育公益普惠发展	2	考察学前教育公益普惠发展各年度工作实际完成率	①各市县普惠性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 $\geq 85\%$, 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达到 55%以上; ②年检不合格园整改完成率 $\geq 100\%$ 。	①计 1 分, 一个市县未达标扣 0.2 分, 扣完为止; ②计 1 分, 整改完成率每下降 1%, 扣 0.1 分, 扣完为止。	1.6	醴陵市 2022 年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 50.24%, 未达 55%, 扣 0.2 分; 新化县 2022 年普惠性幼儿园在园幼儿占 81.87%, 未达 85%, 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 50.11%, 未达 55%, 扣 0.2 分。
		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6	考察各年度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各项工作实际完成率	①每年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 ≥ 200 所, 其中农村地区占比 50%以上; ②城乡生均教育经费差异系数 ≤ 0.3 , 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县(区、市)比例达到 18%; ③义务教育大班额=0 个; ④乡镇标准化寄宿制学校建设数量 ≥ 1000 所, 每个乡镇至少 1 所; 乡村小规模学校优化提质 ≥ 3000 所; ⑤新增公办义务教育学位数量 ≥ 100 万个; ⑥特殊教育学校提质学校数量 ≥ 50 所, 20 万人口以上的县市至少 1 所标准化特殊教育学校; 特殊教育资源中心建设数量 ≥ 120 个; 创建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特色校 ≥ 400 所。	①、②、③、④、⑤、⑥各计 1 分, 其中, ①一项未完成扣 0.5 分; ②、③、⑤未完成不得分; ④一项未完成扣 0.5 分; ⑥一项未完成扣 0.25 分。	5	绩效评价小组经查看岳阳县第一中学集英学校监控室, 随机抽选 18 个班级, 发现 C2217 班学生人数为 63 人、C2412 班学生人数 64 人、C2411 班学生人数 63 人, 存在大班额情况, 扣 1 分。
产出	产出	校车安全	3	考察校车安全	①目标区域内学生校车服务覆盖率 $\geq 90\%$;	①、②、③、④、⑤、⑥各	2.9	经查看衡南县教育局校车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说明
(42分)	(数量15分)	管理		管理各年度各项工作实际完成率	②应急预案演练≥2次/年； 车载消防器材、急救包配备率≥100%； ③保险购买率≥100%； ④校车路线符合学生需求率≥100%； ⑤GPS监控设备安装率≥100%；校车接入安全监管平台比例≥100%； ⑥校车照管员配备率≥100%。	计0.5分，其中，①、③、④、⑥抽查学校一所未达标扣0.2分，②、⑤抽查学校一所一项未达标扣0.1分，扣完为止。		控系统，发现系统功能存在局限性，无法自动检测驾驶员危险行为及违章行为，目前仅能通过人工肉眼查看监控画面的方式监督驾驶员驾驶行为，校车未有效接入安全监管平台，扣0.1分。
		基础教育改革发展	2	考察基础教育改革发展各年度各项工作实际完成率	①每年基础教育整改重点课题数量≥50项； ②省级劳动教育实验区数量≥15个； ③每年创建中小学劳动教育实验校≥500所； ④创建省级中小学劳动教育实验基地≥200个。	①、②、③、④各计0.5分，其中①、③一年未完成，扣0.5分，扣完为止；②、④未完成，不得分。	1.5	根据省教育厅填报的基础数据表，基础教育发展专项资金—省级劳动教育实验区数量2024年度目标值为14个，实际完成12个，扣0.5分。
		中职学校标准化建设	2	考察中职学校标准化建设各年度各项工作实际完成率	①新建或改扩建“楚怡”标准化中职学校数量≥100所，其中县域中职学校≥60所； ②楚怡“双优计划”专业群数量≥150个，其中‘楚怡’品牌专业群≥50个； ③每个项目学校面向行业企业开展技术服务项目数≥20项；50%以上专业核心课程有校企“双元”合作开发的智慧式教材； ④各校职业教育现代学徒制培养比例≥10%、各校“双师型”教师占专任教师比≥50%。	①、②、③、④各计0.5分，其中，①、②未完成，不得分；③、④抽查区域一项未完成扣0.1分，扣完为止。	2	
		产出质量	2	考察学前教育公益普惠发展各年度	①每年新建、改扩建园舍达标率≥100%，无漏水、无开裂现象； ②藏书室、阅览室及仪器设备、器材均不存在闲置、	①、②各计1分，其中每存在一项未达标扣0.2分，扣完为止。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说明
	15分)			质量达标率。	破损、占用情况。			
产出(42分)	产出质量(15分)	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4	考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各年度质量达标率。	①学校标准化建设达标率≥95%；无房屋漏水、无开裂、设备破损现象； ②厕所大便器和小便器数量的设置应满足学生如厕高峰期的需要，淋浴喷头的设置数量应满足学生洗浴高峰时的需要，不存在长时间排队现象； ③撤并后的闲置校舍用于发展乡村学前教育、校外教育、留守儿童关爱保护等； ④学校建设布局是否合理，无房屋和设备闲置、占用、空心校现象。	①、②、③、④各计1分，其中每存在一项未达标扣0.2分，扣完为止。	3.8	现场评价发现，2023年岳阳市教育体育局基础教育发展专项资金30万元用于岳阳市特殊教育学校资源室建设，竣工验收后未使用，至今闲置。扣0.2分。
		校车安全管理	3	考察校车安全管理各年度质量达标率。	①校车规范运营管理，无超员、超速行驶、擅自改变行驶路线、在晚上10点至次日凌晨6点时段内接送学生上下学等违规情形； ②驾驶员被投诉有效处理率=100%； ③校车安全管理项目座位使用率≥80%。	①、②、③各计1分，其中每存在一项未达标扣0.2分，扣完为止。	3	
		基础教育教学改革	2	考察基础教育教学改革各年度质量达标率。	①全省课题结题率≥80%； ②综合素质评价优良率≥80%；学生体质健康达标率≥92%。	①、②各计1分，其中①未达标，不得分；②一项未达标，扣0.5分。	2	
		中职学校优质特色发展	2	考察中职学校优质特色发展各年度工作质量达标	①优质中职学校毕业生初次就业率、专业相关度、就业起薪点、自主创业比例>95%，且高于本市州平均水平； ②项目学校办学能力评估结果达到“优良”等级。	①、②各计1分，其中，①未实现，不得分；②一项未达标扣0.2分，扣完为止。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说明
				率。				
		其他中职教育省级统筹管理体系建设	2	考察其他中职教育省级统筹管理体系建设各年度工作质量达标率。	①全省中职学校每年参加国赛获奖率 $\geq 60\%$; ②每年参赛获奖学生初次就业率、专业相关度、均高于本市州平均水平。	①、②各计1分,其中,①抽查学校一所未达标,扣0.2分,扣完为止;②抽查学校一位学生一项未达标扣0.1分,扣完为止。	2	
产出(42分)	产出时效(8分)	财政资金下达及时率	2	实际及时下资金额度与应下资金额度的比率,反映分配下达资金的及时情况。	专项资金下达及时率=(实际及时下资金额度/应下资金额度) $\times 100\%$	截至2024底,专项资金下达及时率=100%,计2分,2022年至2024年抽查专项资金中,未及时下资金总数/应下资金总数 $\times 100\%$,每上升1%,扣0.2分,扣完为止。	2	
		项目开工及时率	2	实际开工项目数与项目计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项目开工率=实际开工项目数/项目计划数 $\times 100\%$ 。	截至2024底,平均项目开工率=100%,计2分,2022年至2024年抽查的具体项目中,未及时开工项目总数/应开工项目总数 $\times 100\%$,每上升1%,扣0.2分,未开工的每一例直接扣0.2分,扣完为止。	1.8	现场评价发现,长沙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等单位项目未开工,扣0.2分;张家界市教育局等3家单位项目未及时开工,项目未及时开工率=3/1433=0.21%,不扣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说明
		项目完成及时率	4	主要考核项目完成及时率。	实际按时完成的项目数与按计划时间应完成的项目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截至 2024 年底，项目完成及时率=100%，计 4 分。2022 年至 2024 年抽查的具体项目中，未及时完成项目总数/应完成项目总数*100%，每上升 1%，扣 0.2 分，扣完为止。	4	现场评价发现，石门县教育局等 8 家单位 9 个项目未及时完成，项目未及时完成率=9/1433=0.63%，不扣分。
产出 (4 2 分)	产出成本 (4 分)	成本控制有效性	4	通过各类、各项基准补助(支出)标准制定合理性,成本控制的有效性,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成本控制情况,同时考核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和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	①各类、各项基准补助(支出)标准制定是否合理;是否存在超定额标准支付项目补助的情况; ②是否存在资金浪费、经费损失的情况; ③是否存在其他不符合经济性原则的事项。 ④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实际成本:预算支出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计划成本:预算支出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预算支出预算为参考。	①、②、③各计 1 分,每发现一例不符,扣 0.1 分,扣完对应小项分为止; ④平均成本节约率≥0 且 ≤10%,计 1 分,每存在一个成本节约率>10%或<0 的,扣 0.1 分,扣完对应小项分为止。	3.4	1.现场评价发现,湖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等 5 家单位存在资金浪费、经费损失等情况,扣 0.5 分; 2.现场评价发现,衡南县教育局通过政府采购平台实施采购,为衡南县洪山联合学校采购课桌椅单价 155 元/套、双层铁床单价 680 元/张;为衡南县明德小学采购课桌椅单价 240 一套;为衡南县柞市联合学校采购上下床单价 1060 元/张,衡南县教育局为同一个县内学校进行资产采购,但采购价格差异较大,存在不符合经济性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说明
								则情况，扣 0.1 分。
效益 (18分)	实施效益 (18分)	社会效益	5	专项资金实施产生的社会效益	①义务教育学校办学条件进一步改善； ②职业教育产教融合逐年增强； ③校车相关学生伤亡事故发生次数≤0次；校车相关不良社会影响事件发生次数≤0次； ④艺术素质测评覆盖率≥95%； ⑤截至 2024 年底，残疾儿童义务教育入学率≥97%。	①、②、③、④、⑤各计 1 分，一项未完成扣 1 分，扣完为止。	4	现场评价发现，新化县教育局县域高中托管（结对）帮扶工作未能提供相关履行及对办学条件进行改善资料，扣 1 分。
效益 (18分)	实施效益 (18分)	经济效益	4	专项资金实施产生的经济效益，是否同等增加公办义务教育固定资产、学位等无形资产。	①专项资金用于公办义务教育固定资产，公办义务教育学位等方面支出，提高资金转化效率。 ②撤项课题及时收回课题经费。	①、②各计 2 分，其中①专项资金用于公办教育增加固定资产，公办义务教育学位，账实相符计 2 分，否则发现一个单位不符的，扣 0.1 分，扣完为止；②一例撤项课题经费未收回，扣 0.2 分，扣完为止。	3.2	现场评价发现，长沙市第一中学等 8 家单位存在账实不符、应增未增固定资产未提高资金转化效率等问题，扣 0.8 分。
		可持续影响	4	专项资金实施产生的可持续性影响	①专任教师、保育员与幼儿配比逐渐提高，幼儿照看得到保障； ②校车安全管理有奖举报制度有效落实； ③学生校园学习生活环境有效改善；	①、②、③、④各计 1 分，一项未完成扣 1 分，扣完为止。	3	衡南县存在实施的项目建设内容与寄宿制不相关，澧县小渡口镇中心学校食堂餐位未设置到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说明
					④职业技能人才输出增加。			学生站蹲就餐等学生校园学习生活环境未得到有效改善，扣1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专项资金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专项资金的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群体或个人。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计算满意度值。	①95%以上计5分，80%以下不计分； ②扣分标准为：95%以上满分，每降低1%，扣（满意度分值/15）分。	1.32	绩效评价工作组针对基础教育发展、教育综合发展专项资金的使用情况及实施效果开展满意度调查，分别回收有效问卷3553份、3134份。调查数据显示，基础教育发展专项资金整体满意度达83.97%，扣 $(95-83.97) * (5/15) = 3.68$
合计			60				50.52	

附件 2

2022—2024 年教育综合发展专项和基础教育发展绩效评价问题清单

序号	问题分类	问题小类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 (万元)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1	政策制度欠合理	部分预算支出重复	省教育厅		双优建设与精品课程、教师队伍建设；基础教育教学改革发展与教育综合管理机制改革、教育科学规划课题；校园足球、体卫艺与国防教育竞赛活动与基础教育中省统筹组织赛事活动；教育综合发展专项中职业院校素质提高计划与基础教育发展专项中中职教育“楚怡行动”边界不清。省教育厅下达专项资金建设双优计划、精品课程、教师教学创新团队项目，双优计划建设内容已包含：课程教学资源建设、教师创新团队建设，但省教育厅仍对同一学校（如：岳阳市第一职业中等专业学校）重复下达精品课程、教师教学创新团队建设专项资金。	
2	政策制度欠合理	因素法分配不科学不透明	省教育厅		部分项目事前未经充分评估，综合因素法分配决策不科学不透明。	
3	政策制度欠合理	相关政策及审批文件、材料不符合规定	岳阳市教体局	10	2024 年基础教育教学改革研究课题资金：岳阳市教育科学技术研究院 10 万、岳阳市第十四中学 6 万、岳阳市第一中学 14 万、岳阳职业技术学院 2 万、岳阳市第十五中学 6 万、岳阳市岳阳中学 4 万、岳阳市网络工程职业技术学校 2 万。根据《岳阳市教育体育局深化基础教育教学改革项目评审工作实施方案》，集中评审阶段，评委会组织两轮专家集中评审，结合两轮专家评分记平均分（百分制），按成绩确定拟报省项目。最终上报项目需在岳阳市教育科学技术研究院官网公示 5 个工作日，接受社会监督。岳阳市教育科学技术研究院提供的《开题论证书》中，仅有专家论证意见，即从项目目标明确、方法合理、内容创新、实践可行、成果可期五个方面综合评定项目具有一定	

序号	问题分类	问题小类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 (万元)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研究价值和实践意义，同意通过评审。除岳阳市第十四中学外，岳阳市教体局及其余 6 所学校及 1 所研究院均未提供相关制度、项目过程资料，岳阳市教体局未提供评委会信息、两轮专家集中评审并打分、公示等资料。截至现场评价结束，未提供 2022—2024 年每年应结题未结题情况。	
4	政策制度欠合理	相关政策及审批文件、材料不符合规定	攸县教育科学 研究室		攸县教育科学研究室：基础教育教学改革研究课题 2023 年下达专项资金至研究院 2 万元，研究课题名称为：县域义务教育阶段有效课堂建设路径探索研究，因无相关文件，与业务负责人沟通了解，课题申报流程如下：①由项目负责人线下进行自主申报②教育科学研究室自发组织人员对课题进行评审（评审人员为教学研究室工作人员，非指定专家库内人员，评审过程无留痕记录）③评审结束后报分管局长请示。截至现场评价结束，未提供结题统计数据。	2023 年基础教育教学改革研究课题 16 万。2 万元课题 1 个。
5	政策制度欠合理	相关政策及审批文件、材料不符合规定	张家界市教育 局		基础教育教学改革研究课题 2023 年—2024 年下达专项资金 22 万元，与业务负责人沟通了解，课题申报流程如下：①由张家界市教育局发通知至各县市区②各县市区发通知至各学校③各学校项目负责人进行网上自主申报（部分课题由区县进行初评）④张家界市教育局组织相关专业人员对课题项目进行评审（评审人员由办公室人员、学校抽调人员、教科院人员、相关专家等组成，未留存纸质评选资料）⑤对评审结果进行公示⑥最终选定课题由省里确定。截至现场评价结束，未提供 2022-2024 结题率、相关评审资料。	基础教育教学改革研究课题 2023 年—2024 年下达专项资金 22 万元
6	政策制度欠合理	相关政策及审批文件、材料不符合规定	常德市教育局		常德市课题申报流程如下：①常德市教育局下发通知至各区县，再由区县下发通知至各学校，各区县限定申报课题数量；②学校课题主持人自主上传申报材料，③由常德市教育科学研究院组织评审（根据评审方案进行评审，但不课题进行评分，仅记录结果；评审专家由专家库人员及教科院工作人员组成）④对最终结果进行公示。	
7	政策制度欠合理	预算支出不属于专项资金支	张家界市教育	50	张家界市市本级一次性项目资金（市教育局旅发大会补助 50 万元）资金使用情况：根据 2022 年 3 月 8 日《关于张家界承办首届全省旅游发展大会请求政	湘财教指〔2022〕69 号，下达张家界

序号	问题分类	问题小类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 (万元)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持范围			策支持的报告》：张家界要完成楚怡中职学校、增加公办义务教育学位、市特殊教育学校异址新建、教育信息化、考试考点等项目建设任务，共需资金约 7.24 亿元。请求省教育厅在现有项目资金分配的基础上，再增加项目资金支持力度，确保如期完成项目建设任务。根据湘财教指〔2022〕69 号，下达张家界市教育局旅发大会补助 50 万，其中 19.8469 万元与其他资金 4.8731 万，共计 24.72 万元，用于支付张家界市规划设计研究院（凭证号：2023 年 11 月 20 日 48 号凭证），项目名称为张家界市中心城市教育设施专项规划编制。其中 30.1531 万元与其他资金用于校车补助。	市教育局旅发大会补助 50 万元。
8	政策制度欠合理	预算支出不符合地方事权责任划分原则	省教育厅 湖南大学	20	经查看湖南大学 2022—2024 年教育综合发展专项资金和学校提供的账务系统明细账。2022 年全省学生体质健康监测数据管理及统计分析（湘财教指〔2022〕55 号）下达湖南大学 20 万元，此项工作属于上级安排的省级事权，与湖南大学本职不相关。湖南大学体育学院用于购置材料费、差旅费、出差补助、印刷费、学生劳务费、业务培训等，截至 2023 年末已全部支出。	2022 年全省学生体质健康监测数据管理及统计分析（湘财教指〔2022〕55 号）下达湖南大学 20 万
9	政策制度欠合理	预算支出不属于行业政策范围，挪用专项资金	省教育厅	1895	支持的外资配套、成人教育方向资金在专项资金中支出，超出专项资金支持范围。如 2022-2024 年共计拨付湖南开放大学 965 万元，与专项支持方向不符。 2024 年湖南省教育考试院单位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制卷补助经费 930 万元、研撰湖南省学前教育事业发展年度报告、湖南省教育生产装备处的抚恤金补助、省厅工会教职工健康公益活动补助、湖南省教育生产装备处和湖南省电化教育馆减租补助、各大学的财务管理和审计培训等，与专项支持方向不符。	
10	政策制度欠合理	未制定专项管理实施细则	省教育厅	62	省教育厅未建立楚怡优质学校和专业建设专项资金实施细则，专项资金使用范围宽泛，不利于专项资金的监管。2024 年专项资金分配至楚怡优质学校和专业建设项目 111 个，项目单位存在使用专项资金采购直播用品及直播间装修资金、用于学校整体建设（精品课程视频制作、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考评人员培训费差旅费、技能大赛差旅费、老师培训费、培训差旅费、采购教学及	湘财教指〔2024〕79 号楚怡优质学校和专业建设奖补 62 万

序号	问题分类	问题小类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 (万元)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班主任能力大赛设施设备)等现象。	
11	政策制度欠合理	管理制度不健全	岳阳县教体局、攸县教育局、桑植县教育局		截至现场评价结束,岳阳县教体局除中小学幼儿园校车奖补、基础教育教学改革研究课题外,其他项目未提供管理办法或规章制度。攸县教育局除中小学幼儿园校车奖补项目、建设类项目提供了《攸县校车管理办法》《攸县中小学校(幼儿园)建设项目管理操作手册》,其余项目均未提供管理办法或相关制度。 桑植县教育局未提供专项资金的管理办法或规章制度。	
12	资金分配不科学	资金分配依据不充分	岳阳县教体局	204	经查看岳阳县教体局2022年乡镇标准化寄宿制学校建设资金省级专项资金204万元,岳阳县教体局分配方案为月田中心学校学生宿舍104万元、中洲中心学校学生宿舍50万元、荣湾镇中心学校学生宿舍50万元,截至检查日资金无结余,未提供资金分配依据。	2022年乡镇标准化寄宿制学校建设资金204万
13	资金分配不科学	资金分配依据不充分	省教育厅	8085.26	358个报告申请特批资金,以“部门代编资金”形式进行分配,项目内容不明,脱离监管。三年共计分配打报告资金8085.26万元,省、市、县各级均未能提供批示申请函,未监管其使用方向。 专项资金细分为47个具体支出方向,分属20个处管理,支出边界不清,预算编制、标准不明、测算依据不充分,将专项无关的项目纳入预算编制。	

序号	问题分类	问题小类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 (万元)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14	资金分配不科学	资金分配依据不充分	岳阳市教体局	98	2024年省财政厅下拨岳阳市本级中小学幼儿园校车奖补98万元，分配文件说明系根据校车运营数量和工作绩效等情况进行分配，其中岳阳经济技术开发区63万元、南湖新区19万元已由省财政厅、省教育厅直接分配，需下拨到相关区校车办（省级指标文中岳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的63万元建议拨付给岳阳楼区）。其余16万元由岳阳市教体局分配（岳教计经〔2024〕13号），分配8万元给华夏学校、分配8万元给岳阳楼区岳纸学校作为校车运营成本补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乘车补贴和学生乘车座位险经费等开支。资金分配方案中仅注明被分配区域校车台数，未提及工作绩效情况，未提及全市校车台数情况，华夏学校和岳纸学校平均分配专项金额依据不明。	
15	资金分配不科学	预算金额与工作任务不匹配	省教育厅	1605	2022年一共分配了44个一次性项目、涉及专项资金1605万元以“部门代编资金”形式进行分配，均无申报材料、无明确的工作任务。	
16	资金分配不科学	资金分配依据不充分	张家界市教育局	58	中小学幼儿园校车奖补项目，2023年11月58号凭证中，张家界市教育局向张家界市民族中学下达资金56万元，中小学幼儿园校车奖补专项资金18万元（湘财教指〔2021〕90号下达2.5万元、湘财教指〔2022〕35号下达6.5万元、湘财教指〔2022〕100号下达9万元）、一次性项目30.15万元及其他指标，实际张家界民族学校并未配备校车。此外，中小学幼儿园校车奖补项目（湘财教指〔2021〕90号）分配给武陵源区索溪镇中心学校1.5万元、张家界市第一中学4万元，这两所学校同样未配备校车。	2022—2024年中小学幼儿园校车奖补项目58万元，二次分配时将专项资金与公用经费混用。
17	资金分配不科学	市州资金分配不符合办法要求	常德市第一中学	8.7	因拔尖创新人才培养20万下达指标成全国县域高中推进会补助经费20万，专项资金8.7万元实际用于教育部现场会议宣传广告制作费。	2024年拔尖创新人才培养20万

序号	问题分类	问题小类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 (万元)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18	资金分配不科学	资金分配依据不充分	常德市教育局		2016年3月28日印发的《西洞庭管理区接送学生车辆管理工作方案》，明确规定，“国家政策补贴未到位前，区财政根据本区财力，对校车公司的营运成本进行核算后给予适当补贴。”常德市教育局未对西洞庭文华校车公司进行成本核算、未对学生乘车费用进行监管，学生缴纳的乘车费用直接交至校车公司，校车公司最终将收取的资金统一存入出纳张甜个人账户。	
19	资金分配不科学	挤占挪用专项资金	长沙市电子工业学校	14.17	1.长沙市电子工业学校2022年双优计划、精品课程、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中职教育和成人教育省级统筹管理体系建设20万元，2022—2023年专项资金部分使用明细如下：2.78万元用于支付日常生活用水、6.46万元用于支付2023年下学期社团课时费、4.93万元用于艺术节活动服装租赁。	
		资金安排重复交叉	省教育厅		2、2022年-2024年双优计划、精品课程、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中职教育和成人教育省级统筹管理体系建设合计下达108万，专项资金安排重复交叉。	
20	资金分配不科学	预算额度测算依据不充分	省教育厅、长沙市第一中学	1200	1.2022—2024年7项专项资金下达后当年未使用，预算执行率为0%。 2、2024年省属中小学改善办学条件应下达长沙市第一中学1200万元，用于一中湘江新区新校区建设，当年该项指标实际未拨付下达。截至评价日学校未收到该指标。	
21	资金分配不科学	实际分配不符合办法要求	衡南县教育局、衡南县柞市联合学校、衡南县明德小学		1.2022年下达乡镇标准化寄宿制学校建设资金283万元，未结合学校实际情况、寄宿规模、建设需求及学生需求等因素制定具体分配方案，如：衡南县柞市联合学校以打报告的形式申请解决联合学校办公室及会议室维修资金20万元。 2、2023年下达衡南县明德小学乡镇标准化寄宿制学校建设资金24万，该学校不属于寄宿制学校。	二次分配时将专项资金与公用经费混用。
22	资金分配不科学	预算金额与工作任务不匹配	石门县教育局	10	现场评价发现，2022年至2024年基础教育专项资金-六一慰问金共40万元，（石财教指〔2022〕47号、石财教指〔2022〕75号）指标文，专项资金10万元用于蒙泉镇磐石小学基本建设。	二次分配时将专项资金与公用经费混用。

序号	问题分类	问题小类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 (万元)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23	资金分配不科学	资金分配依据不充分	株洲市醴陵市教育局	50	株洲市醴陵市特殊教育资源教室建设项目省级补助资金 50 万元（湘财预指〔2022〕316 号）：醴陵市教育局分配用于 4 所随班就读学校资源教室所需设备用品等阳三石小学 12.5 万、大障小学资源教室 12.5 万、八步桥学校资源教室所需设备、用品等 12.5 万、华塘小学资源教室数 12.5 万	平均分配法
24	资金分配不科学	资金分配依据不充分	衡阳市教育局	558	衡阳市 23 年全国校园足球特色学校新增 61 所，截至目前有 228 所校园足球特色学校。2022—2024 年教育综合发展专项资金 558 万元用于市本级校园足球特色奖补，2022 年 251.5 万元、2023 年 132 万元、2024 年 174.5 万元。《衡阳市教育局关于在我市开展全国校园足球特色学校校园足球特色幼儿园工作考评述职的通知》中明确考核结果与省奖补经费分配挂钩，在现场评价中未见全国青少年校园足球特色学校复核指标体系打分表，未见考核等级分配标准。	
25	资金使用不规范	资金混用	长沙建筑工程学校	345	2022 年长沙建筑工程学校基础教育专项资金用于中职教育和成人教育统筹管理体系建设、双优计划、楚怡优质学校和专业建设奖补 345 万元，主要用于教师队伍建设、系统升级、培训提升、比赛竞赛、基础设施建设等事项，该专项中涉及竞赛劳务费、比赛竞赛费、教学成果奖、精品课程建设等，上述项目先使用公用经费 37 万元，专项资金拨付到位后用于弥补公用经费。	
26	资金分配不科学	实际分配不符合办法要求	长沙理工大学	16.48	全省普通高校高水平足球队奖补 20 万元（湘财教指〔2022〕105 号）、2024 年第二批教育综合发展专项资金（校园足球、体卫艺及国防教育）38 万元（湘财教指〔2024〕54 号）、2024 年纪检监察专项 30 万元（湘财教指〔2024〕61 号）。2023 年第一批教育支出资金-省纪委监委“室组地校”分片联动监督执纪执法经费专项资金经费 30 万元（湘财教指〔2023〕53 号），付体育用品费保险费差旅费 2.68 万元（2023-12-07 记账 02384）。	

序号	问题分类	问题小类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 (万元)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27	资金分配不科学	资金分配散小	省教育厅		2022年-2024年基础教育专项、教育综合专项分配8403个项目共计资金56.66亿元，平均每个项目67.42万元，其中基础教育专项10万元以下项目1098个，共计4777万元，平均4.35万元/个。	
28	资金分配不科学	实际分配不符合办法要求	省教育厅	58176.93	2022年-2024年提前编入年初预算58176.93万元，该资金不按因素、不按项目编制，每年固定编入湖南科技大学、衡阳师范学院、湖南文理学院、湖南农业大学、湖南师范大学、湖南第一师范学院、湖南城市学院、长沙师范学院等学校，资金用于学校各类开支，补充公用经费。	资金分配不符合规定，一次、二次分配时将专项资金与公用经费混用。
29	项目管理存风险	地方财政配套资金到位不及时，主管部门监管不到位	省教育厅	886.69	湖南省文理学院2022年至2024年教育综合发展专项资金用于公费教师定向培养，涉及专项资金5393.72万元。根据《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教育领域省与市县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湘政办发〔2020〕15号），省级项目计划所需培养经费由省与市县财政按7:3比例分担，经单位统计，截至2024年12月30日，由市县财政负担的农村教师公费定向培养经费1618.12万元未按时拨付至学校。截至2025年5月22日，由市县财政负担的农村教师公费定向培养经费886.69万元未拨付到位。	专项资金用于公费定向师范生培养经费
30	项目管理存风险	市州财政配套资金到位不及时，主管部门监管不到位	省教育厅	644.1	湖南科技大学2022年至2023年定向师范生7445人（2022年2569人，2023年2440人，2024年2436人），根据《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教育领域省与市县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湘政办发〔2020〕15号），省级项目计划所需培养经费由省与市县财政按7:3比例分担，经单位统计为2159.4万元，截止截至2025年5月8日，由市县财政负担的公费定向师范生培养经费644.1万元未按时拨付至学校。	专项资金用于公费定向师范生培养经费
31	项目管理存风险	市州财政配套资金到位不及时，主管部门监管不到位	省教育厅	87	现场评价发现，湖南农业大学2022年至2024年教育综合发展专项资金用于公费教师定向培养，涉及专项资金610.75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已实际支付533.22万元。根据《湖南省师范生公费教育实施办法》（湘教发〔2020〕41号），我省在省属高等院校面向师范专业本、专科生由省、市、县财政承担其在校学习期间的学费、住宿费、教材费、军训服装费。该单位	专项资金用于公费定向师范生培养经费

序号	问题分类	问题小类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 (万元)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超“学费、住宿费”等使用教育综合发展专项资金。根据《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教育领域省与市县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湘政办发〔2020〕15号），省级项目计划所需培养经费由省与市县财政按7:3比例分担，经单位统计，截至2024年12月30日，由市县财政负担的农村教师公费定向培养经费87万元未按时拨付至学校。	
32	资金管理不规范	挤占挪用	澧县教育局	6.3	1. 澧县澧南镇中学2025年1月24日使用省级教育综合发展专项资金支付退休教师独生子女费42165.13元。 2. 澧县银谷国际实验学校2023年12月23日使用省级教育综合发展专项资金支付澧县职业中专学校校办工厂2万元，用于购买课题办公用品，包括听课本、学习笔记本、政治学习本、语文本、小作文本、通用本、数学本等。 3. 银谷国际实验学校2023年12月4日使用省级教育综合发展专项资金支付澧县澧州一体印务中心1162.36元（合同金额92507元），用途办公耗材，发票明细显示为复印纸、油墨、复印机租赁费、复印机维护费等。	2024年教育综合发展专项20万元。 2023年第四批教育综合发展专项10万元
33	资金管理不规范	挤占挪用	衡南县教育局	9.17	经查阅衡南县教育局2023年劳动教育实验县市区和实验校指标40万元，2023年7月支付茶市中学劳动教育实验校35万（湘财预〔2023〕95号），茶市中学2023年7月支付车辆识别系统、伸缩门46000元，食堂餐厅设备45689元。	2023年劳动教育实验县市区和实验校指标40万元
34	资金管理不规范	挤占挪用	岳阳市第一中学	20	根据《岳阳市教育体育局关于解决市一中西藏班办学条件经费的请示》岳教体请（202435号），岳阳市第一中学请求解决西藏班教师特殊岗位津贴经费20万元。根据岳阳市第一中学提供的2024年教育专项支出（基础教育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经费的说明，该专项资金实际用于学校西藏班师生公寓维修，改善西藏班办学条件。项目预计暑假动工，款项还未支付。	湘财教指〔2024〕48号西藏班教师特殊岗位津贴经费岳阳市第一中学20万元。
35	资金管理不规范	挤占挪用	攸县教育局	7.31	下达攸县一中普通高中新课程新教材实施省级实验区10万元，2022年11月支付湖南酒仙湖生态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暑假培训费7.31万，提供的科研活动实施方案附件包括参观游览安排（观光路线：游客中心-寒婆坳码头-攸女码头-紫藤花廊-精英战场-百鸟亭-怡醉园-映月广场-双子塔-水云桥-悬崖秋千-露营基地），培训费主要由租车费（攸县-酒埠江）、住宿费（合同签订项目名称为团建服务）、餐饮费组成。	基础教育教学改革2022年下达资金15万元。 二次分配挤占挪用7.31万元。

序号	问题分类	问题小类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 (万元)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42	资金管理不规范	挤占挪用	攸县教育局	32.9	1.特定项目 2022 年下达资金 20 万（县级教育工作两项评价奖励 20 万元），湘财教指〔2022〕65 号明确专项资金不得用于发放补助和奖励个人，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支付绩效考核费、办公费、接待费、水费等。 2、基础教育教学改革 2022 年下达资金 15 万，主要用于两方面：普通高中新课程新教材实施省级实验区 10 万元（攸县一中）：①2022 年 11 月支付株洲市腾飞教学设备有限公司 2.42 万元，主要用于购买蒸馏水机、1- 乙烯等化学实验器材；②报销谢玲利 2022 年市三好杯足球赛 1.36 万元；③支付攸县同鑫劳务派遣有限公司富康分公司外派职工劳务派遣费 4.12 万。湖南省乡村温馨校园建设典型案例学校 5 万元（攸县渌田镇中学）。根据学校提供的纸质说明未建乡村温馨校园项目，2022 年未使用该指标，至 2023 年 4 月陆续使用完毕，主要用于支付培训费、印刷费、文化建设费、绩效等方面，未将该指标完全用于温馨校园建设。	湘财教指〔2022〕65 号特定项目 2022 年下达资金 20 万元(县级教育工作两项评价奖励 20 万元)、基础教育教学改革 2022 年下达资金 15 万元。
37	资金管理不规范	挤占挪用	张家界市教育局	5.5	中小学幼儿园校车奖补项目，湘财教指〔2021〕90 号总下达 13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2022 年未使用该笔专项资金，预算执行率 0%，资金结余率 100%。2023 年结转专项资金部分使用明细如下：支付张家界一品花卉盆景园艺有限公司局机关大楼花卉摆租款 2.7 万、局机关院落树木更换 2.8 万。（2023 年 6 月 50#凭证、2023 年 6 月 64#凭证）	湘财教指〔2021〕90 号中小学幼儿园校车奖补项目 13 万元

序号	问题分类	问题小类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 (万元)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38	资金管理不规范	挤占挪用	益阳机械工业职业学校	8	<p>2022 年下达益阳机械工业职业学校精品课程 3 万、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 1 万，两项指标合计下达 4 万，资金拨付率 100%，当年已全部支付，预算执行率 100%。结余率 0%。根据《益阳高级技工学校科研课题经费配套暂行管理办法》，明确专项资金用于场地设备租赁费、原材料消耗费、图书资料费、差旅费、打印费、会议费等与课题有关的项目支出，实际专项资金用于支付教师招聘会、公开招考政审差旅费、教师培训餐费等日常开支。</p> <p>2023 年下达益阳机械工业职业学校“楚怡”工坊 4 万元，资金拨付率 100%，当年已全部支付，预算执行率 100%。结余率 0%。专项资金用于教师培训费、优秀黑板报、文明寝室奖励、墙绘文印费、中职技能大赛等方面。</p>	

序号	问题分类	问题小类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 (万元)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39	资金管理不规范	挤占挪用	醴陵市教育局	34.56	现场评价发现，2022年至2024年醴陵市教育局基础发展专项资金用于乡镇标准化寄宿制学校建设，涉及的专项资金为479万元，分别投入到26个项目，其他配套资金为2810.89万元，上述专项资金取得为请款方式。专项资金超项目使用，如浦口中学新建学生、教师宿舍楼工程项目未列入《乡镇标准化宿舍制学校建设项目规划（2021—2025年）》，使用2023年基础发展专项资金34.56万元。	挤占挪用2023年基础发展专项资金34.56万元。
40	资金管理不规范	挤占挪用	湖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	2213.01	1.2022年基础教育教学改革、基础教育成果奖合计下达54.5万元，当年未使用，预算执行率0%。2023年专项资金部分使用明细如下：3.79万用于支付劳务费、21.68万用于购买教务管理系统、0.8万元用于协作体夏令营、3.17万用于地理野外考察费、3.56万用于购买物理实验材料。 2、2022年省属中小学建设1020万元，资金拨付率100%，2022年实际使用238.27万，预算执行率23.36%，资金结余率76.64%。2023年使用781.73万元。部分专项资金用于学生活动中心灯光改造、艺术楼电梯、图书馆加固工程预付款、审计服务费、车库消防水箱止回阀、电力增容改造工程款等。 3、2022年省属中小学补助资金717万元，资金拨付率100%，2022年实际使用240.25万，预算执行率33.5%，资金结余率66.49%。2023年使用476.75万元，部分专项资金用于惟一楼活动室改造款、购买午休办公椅、廉洁长廊、学校水电费、财务软件服务费、维修项目审计费、艺术家化妆服装等开支、建设运动场库房等。	2022年基础教育教学改革、基础教育成果奖合计下达54.5万元；2022年省属中小学建设1020万元；2022年省属中小学补助资金717万元；2023年省属中小学改善办学条件315万元；2024年省属中小学改善

序号	问题分类	问题小类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 (万元)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p>4、2023年省属中小学改善办学条件315万元，资金拨付率100%，2023年实际使用138.82万，预算执行率44.07%，资金结余率55.36%。2024年使用174.39万元，部分专项资金用于支付物管费、电信宽带、水暖器材、苗木提质、保管室物资购买办公用品等</p> <p>5、2024年省属中小学改善办学条件603万元，2024年使用108.3万，预算执行率17.96%。部分专项资金用于采购一楼办公桌、服装设计工作室多媒体、购买更换空调、新进教师办公电脑、跳高垫翻新。</p> <p>6、2022年省属中小学幼儿园建设648万元，专项资金来源为提前编入，专项资金用于创客中心项目建设（电梯维护、空调清洗费等、麻石踏步、购买网状文件袋等）、校园校舍维护项目（教室门牌、文件柜更换、黎氏科技楼改造设计费、云麓楼卫生间维修等）、智慧学院系统建设项目（校园安防监控改造、采购移动硬盘、摄像头等）。</p> <p>7、2023年省属中小学幼儿园改善办学条件2147万元，专项资金来源为提前编入，专项资金用于档案室维护项目、课后服务项目、劳务派遣服务项目、生物标本室项目、惟一楼多媒体建设、惟一楼维修维护项目、物业管理服务项目、校舍维修维护项目、心理发展中心项目。</p> <p>8、2024年省属中小学改善办学条件2220万元，专项资金来源为提前编入，专项资金用于改善办学条件项目、国际部劳务派遣、教室设施配置、课后服务、委托业务、物业管理费、校舍维修维护、智慧体育设施配置。</p>	<p>办学条件603万元；2022年省属中小学幼儿园建设648万元；2023年省属中小学幼儿园改善办学条件2147万元；2024年省属中小学改善办学条件2220万元。</p>
41	资金管理不规范	挤占挪用	湖南农业大学	35	2023年基础教育发展专项资金用于省属中小学改善办学条件（湘财教指〔2023〕66号）35万元，已实际支付35万元，没有用于改善办学条件，实际支付主要用于农业大学材料费、打印费、维修费等；小学改善办学条件项目支出的25.95万元从非税结余和上年结余指标中列支。	
42	资金管理不规范	挤占挪用	祁东县教育局	15.18	2022年基础教育专项用于防控新型冠状病毒补助15万元（湘财教指〔2022〕11号）下达日期为2022年8月5日，实际支付日期为2024年5月30日，作为公用经费使用。2023年基础教育专项用于中小学幼儿园校车奖补96万元，其中0.18万元用于支付祁东县教育局电费。	

序号	问题分类	问题小类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 (万元)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43	资金管理不规范	挤占挪用	张家界市桑植县	30	重点帮扶县校园安全补助 20 万，一次性项目资金 10 万（湘财教指〔2022〕69 号）：桑植县空壳树中学 10 万元，桑植县马合口学校 10 万元，桑植县思源实验学校 10 万元。其中桑植县空壳树中学付基本基础广告制作 2.83 万元（2022-12-31 第 53 号凭证），归还往来 1.28 万（2023-02-09 第 2 号凭证），基本支出日常办公费 0.95 万元等费用（2023-06-02 第 5 号）申报基础教育专项；桑植县思源实验学校以项目支出地震实验学校 1.1 万，毒品预防教育示范学校 1 万元，少年宫项目 0.96 万元，课后服务 2.2316 万元，等费用（2022-12-30 第 30 号、49 号凭证）申报基础教育专项。桑植县马合口学校以基本支出日常公用经费 9.856 万（2022-12-30 第 19 号凭证）申报基础教育专项。	重点帮扶县校园安全补助 20 万，一次性项目资金 10 万（湘财教指〔2022〕69 号）
44	资金管理不规范	挤占挪用	张家界市桑植县	5.27	2024 年第二批教育专项支出（德育大讲堂建设）（湘财教指〔2024〕87 号），拨付桑植县利福塔镇芙蓉学校（桑教报〔2024〕2 号）20 万元）：桑植县利福塔镇芙蓉学校用于购买不锈钢垃圾桶 2.04 万元（2024-12-30 第 2 号凭证），羽毛球网架 1.31 万元（2024-12-30 第 3 号凭证），培训费 0.92 万元（2024-12-30 第 28 号凭证）	湘财教指〔2024〕87 号），拨付桑植县利福塔镇芙蓉学校（桑教报〔2024〕2 号）20 万元
45	资金管理不规范	挤占挪用	娄底市第一职业中学	23.8	1.湘财教指〔2023〕63 号共 23 万元（教师教学创新团队 16 万元，教学名师 3 万元，名班主任工作室 4 万），实际支出方向为娄底楚怡付提质改造，运动场维修和床上用品三项预算费等。（附件：2023-12-26 第 218 号凭证）。 2.中职教学成果奖 0.8 万元，其中 0.79 万用于发放奖励个人，湘财教指〔2022〕65 号文件指出：严格支出标准和范围，实行“谁使用、谁负责”的责任追究机制，不得用于发放补助和奖励个人。（2022-12-20 第 78 号凭证）。	
46	资金管理不规范	挤占挪用	娄底市第一中学	11.26	湘财教指〔2023〕64 号下达娄底市第一中学名师网络工作室 4 万元，实际支出为娄底一中支付 2024 年 6 月水费 4 万元等；湘财教指〔2024〕58 号 2024 年第三批教育综合发展专项资金，项目为湖南省新时代基础教育名师名校长培养计划工作室建设经费（10 万）及 2024 年芙蓉教学名师支持经费（10 万），	

序号	问题分类	问题小类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 (万元)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实际支出娄底一中付 2024 年春“我的韶山行”红色研学活动费 4.86 万元，娄底一中付洗碗房抽油烟系统改造及屋顶漏水接水改造款 2.4 万元等。	
47	资金管理不规范	结余资金超期未收回	湖南第一师范第二附属小学	197	2022 年“附属小学办学补助-湘财教指〔2022〕38 号”指标。湖南第一师范收到指标拨付 275 万元。2022 年湖南第一师范第二附属小学通过该指标拨付“校门少年山提质改造”599100.65 元，2023 年付后续款 181451.43 元，合计 780552.08 元。截至 2025 年 5 月 29 日，指标结余 1969447.92 元未使用，指标未收回。	2022 年专项资金 275 万元，指标结余 197 万元未收回。
48	资金管理不规范	资金支付无完整的审批程序	祁东县教育局		2022 年至 2024 年祁东县教育局支付校车奖补共 786.58 万元，其中省级基础教育发展专项资金 349 万元，祁东县地方配套资金 437.58 万元。祁东县教育局 2022 年至 2024 年支付“衡阳科顺校车服务有限公司”校车安全监管服务费 439.03 万元，“衡阳科顺校车服务有限公司”是一家校车安全监管中介服务公司，2022 年 1 月 1 日与祁东县教育局签订服务合同，为全县校车安全管理提供监督服务。2022 年至 2024 年祁东县教育局支付“安朵校车服务有限公司”校车运营补贴 254.42 万元，支付自行提供校车的民办学校校车奖补 93.14 万元。校车奖补支付审批流程为常务副县长、分管教育副县长签署“拟请财政严格测算，研提意见研究”，未见“同意支付”意见，祁东县教育局直接支付。	项目资金审批程序落实不到位。
49	资金管理不规范	以专项资金充当非税收入	长沙市望城区教育局	1.5	2023 年长沙市望城区教育局下达基础教育成果奖 1.5 万元至白箬中心小学，收款人为长沙市岳麓区财政局非税收入汇缴结算户（8201050000007701）	2022 年基础教育成果奖 2.3 万元。
50	资金管理不规范	虚列支出	张家界旅游学校	2.31	2022—2024 年期间，省财政厅指标下达至张家界旅游学校“基础教育专项”资金共计 222.5 万元，2023 年通过“双优计划”支出 72 万元。其中：2023 年该校支出“烹饪部赴湘潭参加省中职技能大赛相关费用款”11927 元，该校《关于烹饪部参加 2023 年度“楚怡杯”湖南省职业院校技能竞赛工作方案》显示：“现决定选派 6 名师生参加 2023 年度‘楚怡杯’技能竞赛”，该校《张家界旅游学校出差审批单》显示出差审批人数为“张泉林等 9 人”，酒店消费明细单入住人数为 8 人。附有租车发票一张，金额 3573 元，无租车协议，未通过电子卖场采购。附湘潭市云塘综合商场宾馆发票两张，2023 年 3 月 4 日发票金额 3960 元，入住信息为 8 人*3 天*4 间，酒店消费明细账单为 3840 元。发票报销及审核批准环节有大量对关键信息的涂改痕迹，如：对同意报账金额的修改，	

序号	问题分类	问题小类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 (万元)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对出差人数信息的修改等。	
51	资金管理不规范	主管部门未履行监督检查职责	张家界旅游学校	72	截至 2025 年 5 月 19 日，张家界旅游学校尚未对 2024 年的学校的账务进行处理，未及时做账，未按相关要求制定财务管理制度并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进行管理。主管部门监督管理不到位。	
52	资金管理不规范	挤占挪用	湖南第一师范第二附属学校	18.16	1.2022 年湖南第一师范收到“2024 年第四批基础教育发展专项资金”253 万元，拨付给湖南第一师范第二附属学校，2024 年 12 月 10 日该校用于支付职工工会电影卡，共计 8100 元；该校 2024 年 12 月 10 日用于支付 2024 年下半年教职工秋游活动开支 13266 元；该校 2024 年 12 月 10 日用于支付 2024 年 11 月份-2025 年 1 月份教师餐补 77440 元；2024 年 12 月 17 日该校用于支付物业服务费 67637.01 元；2024 年 12 月 17 日，该校用于支付工会活动羽毛球场地租赁费 2904 元。以上均未提供电子卖场等资料。2024 年 12 月 18 日，支付汽车修理费 5946 元。 2.2024 年 12 月 17 日，该校支付租车费用 7223 元，未见活动方案等佐证资料，电子卖场等采购程序资料。	

序号	问题分类	问题小类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 (万元)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53	资金管理不规范	挤占挪用	衡东县教育局	55.15	2024—2025年期间,衡东县教育局通过2024年、2023年结转的“湘财预〔2022〕232号文下达(2022年乡镇标准化寄宿制学校建设资金)”专项资金340万元,于2024年3月支付衡东县成文学校“直饮水费”40000元,2024年2月,支付直饮水费224417元;2023年5月、6月和7月,分别支付电费21122.54元、26305.92元,39673.27元。共计支付35.15万元。 衡东县杨山实验学校于2022年7月签订公寓租赁合同用于教师公寓租赁,合同约定期限2年,约定金额175,224元。2022年,该校通过省财政厅“湘财预〔2022〕232号文下达(2022年乡镇标准化寄宿制学校建设资金)”支付教师住房租赁及直饮水系统维护(2024.1)及外租住房租金、绿化维护200,000元,该校记账凭证显示,2023年6月21号凭证支付“2023年1.15-7~14公租房”租金87,612元;2023年12月49号日凭证支付湖南德聚云仓商贸有限公司2023年7月—2024年1月房屋住宿租金费87,612元。共计支付55.04万元。	挤占挪用乡镇标准化寄宿制学校建设专项资金35.15万元,支付衡东县成文学校水电费。挤占挪用乡镇标准化寄宿制学校建设资金20万元,支付衡东县杨山实验学校教师公寓租赁费、直饮水系统维护等、绿化维护费。
54	资金管理不规范	结余资金超期未收回	衡东县教育局	340	2024—2025年期间,该县教育局通过结转2022年的湘财预〔2022〕232号文下达(2022年乡镇标准化寄宿制学校建设资金340万元)支付衡东县九中运动场改造工程款725,000元,该工程聘请了监理公司,签订了《衡东县教育系统维修改造工程施工合同》,合同约定金额为3953359.64元;签订了监理合同,并按照施工合同约定的协议金额3953359.64元的2%支付了监理费7.9万元,监理费用于2017年12月至2018年10月期间全额支付完毕。衡东县第九中学运动场改造于2017年9月开工,2018年8月验收完毕。截至2025年6月4日,该工程尚有26.5万元工程款未支付。	湘财预〔2022〕232号2022年乡镇标准化寄宿制学校建设资金340万元。专项资金用于2022年以前乡镇标准化寄宿制学校建设项目未一次性支付完。
55	资金管理不规范	挤占挪用	长沙理工大学	21.78	湘财教指〔2023〕66号“省属中小学改善办学条件35万元”,长沙理工大学用于支付材料费、差旅费、劳务费共计21.78万元。	35

序号	问题分类	问题小类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 (万元)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56	资金管理不规范	挤占挪用	湖南大学	22.74	经查阅湖南大学 2022—2024 年教育综合发展专项资金使用情况，2023 年第一批教育综合发展专项资金（湘财教指〔2022〕104 号）下达湖南大学 20 万元（湖南大学幼儿园 10 万元、湖南大学附属中学 10 万元），2023 年全部用于师生助研劳务费。2023 年基础教育教学改革研究课题经费（湘财教指〔2023〕71 号）下达湖南大学 16 万元，2023 年付幼儿园胡婕北京差旅费 4076 元。2023 年全省普通高校高水平足球运动队奖补（湘财教指〔2024〕54 号）下达湖南大学 20 万元，2023 年付版面费 23337.49 元。	教育综合发展专项资金 56 万元
57	资金管理不规范	挤占挪用	长沙市实验中学	1.92	经查看长沙市实验中学预算一体化系统，2022 年教育综合发展专项（省级教师培训）资金 10 万元，使用方向为芙蓉名师培养，2022 年使用 80731.63 元，2023 年结转 19268.37 元，未用于芙蓉名师培养。	2022 年教育综合发展专项（省级教师培训）资金 10 万元
58	资金管理不规范	挤占挪用	湖南工商大学	47.43	1.2024 年湘财教指〔2024〕58 号下达高校黄大年式教学团队支持经费专项 60 万元，其中 25.43 万元用于报销各学院办公用品、印刷费等，如：智能制造学院购买办公用品（粉盒、硒鼓、复印纸）0.88 万元、彭晗芙蓉计划高层次人才生活补助 2.22 万元、湖南麓山律师事务所律师顾问费 14.8 万。 2、2024 年湘财教指〔2024〕85 号下达高雅艺术进校园专项资金 10 万元，全部用于报销课题经费、交通费、办公用品费、竞赛费等。 3、2024 年湘财教指〔2024〕49 号下达教育科学规划课题专项 12 万，全部用于学校日常开支，如：5 万用于支付湖南军天建设有限公司零星维修费。	
59	资金管理不规范	挤占挪用	桑植县教育局	7.68	2023 年第三批教育综合发展专项（教育信息化）资金项目，2023 年总下达 47 万，资金已全部使用，预算执行率 100%。 ①桑植县教师进修学校支出 1.23 万，资金用于支付设备维修打印耗材款及培训学员用品，凭证后未附维修明细、耗材明细，无购买用品明细清单。 ②桑植县龙潭坪学校支出 3.43 万元，专项资金主要用于购买硒鼓、路由器等耗材及打印机、碳粉等日常办公用品。 ③桑植县空壳树小学支出 3.02 万，专项资金主要用于购买打印机及打复印纸、	

序号	问题分类	问题小类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 (万元)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墨粉盒等耗材。	
60	资金管理不规范	挤占挪用	湖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	56.25	<p>1.2022 年教育综合发展专项(省级教师培训)资金 10 万元,资金拨付率 100%,当年已使用完毕,预算执行率 100%,资金结余率 0%。专项资金主要用于支付打复印费、地理单元教学设计费、《基于新课程标准...》编审出版费、教研活动费、个税托收。</p> <p>2、2022 年湖南省中学音乐教学展示与研讨活动 10 万元,资金拨付率 100%,当年已使用完毕,预算执行率 100%,资金结余率 0%。专项资金主要用于购买日常药品、核酸检测、摄影服务费、艺术节制作、口罩防护等。</p> <p>3、2024 年中小学省培计划(含督导培训)、湖南省新时代基础教育名师名校长培养计划工作室建设经费、2025 年芙蓉教学名师支持经费合计下达 57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2024 年实际使用 36.25 万,预算执行率 63.6%,资金结余率 36.4%。专项资金主要用于研修班培训费、物管费、培训餐费交通费等。</p>	
61	资金管理不规范	挤占挪用	南华大学	85.62	<p>1.2022 年第八批教育综合发展专项资金下达 40.25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当年已使用 29.62 万元,预算执行率 73.6%。专项资金全部用于报销差旅费、制作费、科研用品费、耗材款等。</p> <p>2、2023 年湖南省大学生足球联赛本科院校校园组下达 26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专项资金当年已支付完毕,预算执行率 100%,专项资金全部用于报销材料款、差旅费、论文发表费、印刷费等。</p> <p>3、2024 年高校黄大年式教学团队支持经费下达 30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专项资金当年已支付完毕,预算执行率 100%,专项资金全部用于报销耗材款、资料费、差旅费等。</p>	

序号	问题分类	问题小类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 (万元)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62	资金管理不规范	挤占挪用	湖南工商大学	33.73	现场评价发现，2022 年教育综合发展专项结余资金 33.73 万元，在 2023 年度使用该项资金时改变使用范围，支付了纪委交通费 0.0715 万元、前沿交叉学院劳务费 0.3 万元，继续教育学院学位外语考试技术服务费 8.82 万元等费用，涉及金额 9.19 万元等。	
63	资金管理不规范	挤占挪用	长沙理工大学	21.78	通过湘财教指〔2023〕66 号“省属中小学改善办学条件”专项资金支付长沙理工大学支付材料费、差旅费、劳务费共计 21.78 万元。	
64	资金管理不规范	挤占挪用	益阳职业技术学院	2.04	2022 年第八批教育综合发展专项资金国家职业教育智慧教育平台资源试点 5 万元（湘财教指〔2022〕55 号）付宣传部报宣传费 2.96 万元、学生处报学生社区服务中心建设费 2.04 万	

序号	问题分类	问题小类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 (万元)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65	资金管理不规范	挤占挪用	湖南第一师范	53.7	<p>1.2022 年省财政厅下达“2022 年第四批教育综合发展专项(省级教师培训)资金”“2022 年第七批教育综合发展专项(校园足球、体卫艺及国防教育)资金”等,该校用于支付电话费 3603.37 元,加班餐费 2265 元,各项办公费 111290.98 元,省财政厅下达“2022 年第六批教育综合发展专项(教育规划课题、民族教育发展、义务教育质量监测) 资金”该校用于食堂补贴 64820 元。</p> <p>2.2023 年省财政厅下达“2023 年第二批教育支出资金”。湖南第一师范收到指标后支付“燃油费”1752.66 元、租车费 15057.5 元,支付会费 6782 元,下达“提前下达 2022 年、2023 年第一批、第三批、第四批、第五批教育支出资金”“2023 年第九批基础教育发展专项(基础教育教学改革研究课题)资金”发放电话费 13148.77 元,暑假国培加班费 3200 元,工作餐费 2293 元,迎新工作经费 6000 元,支付办公费 289354.44 元、捕狗补贴 300 元;通过“提前下达 2023 年第一批教育综合发展专项资金”发放 2022 年 10 月网络安全关键时段值班、暑假网络值班维稳值班加班费 17210.9 元。</p>	

序号	问题分类	问题小类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 (万元)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66	资金管理不规范	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	双峰县教育局	277	<p>1.该县通过 2022—2023 年“乡镇标准化寄宿制学校建设资金”进行走马龙田中学等 3 校工程建设，该县教育局提交资料含工程协议、“三重一大”资料、审计结算书，财政局、教育及业主单位三方验收资料。《湖南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 双峰县走马龙田中学等 3 所学校打捆相关配套工程》中约定 3 所学校打捆的工程金额为 3547930 元。</p> <p>2.2024 年 3 月 19 日协议约定付款方式“本工程不支付预付款，按工程形象进度付款，工程全部完工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70%，经结算审计后付至审定价款 97%，余款 3%为质保金，待工程交付使用一年后（无质量及其他经济法律纠纷）无息付清。”2025 年 3 月 4 日支付凭证显示，双峰县杏子铺镇中心学校付湖南中房雄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工程款 20 万元。未见其他支付凭证，双峰县教育局未进行账务处理。</p>	277
67	资金管理不规范	以拨代支	湖南工商大学	8.1	2024 年专项资金 8.1 万以备用金的形式转入湖南工商大学工行岳麓山支行实体资金账户（账号：1901008009200070412），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提取备用金 5.3 万。	
68	资金管理不规范	资金结余未收回	湖南文理学院	6.04	现场评价发现，2023 年至 2024 年湖南文理学院“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语言生奖学金总共 45 万元（1.5 万元人民币/学年/每人），用于支付“一带一路”来华留学生（“一带一路”来华留学生实际报到人数 2023 年 15 人，2024 年 11 人）注册费、学费、住宿费、保险共 38.96 万元，未规范使用奖学金，未收取“一带一路”来华留学生学费、住宿费、保险、注册费等。2023 年至 2024 年“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语言生奖学金扣抵学费保险等费用结余 6.04 万元。	

序号	问题分类	问题小类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 (万元)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69	项目管理存 风险	档案资料不齐全	澧县教育局		澧南镇中学 2022 年一次性项目资金 80 万元，该校支付 35825 元修缮资金，未见县教育局审计室审计结算单。 澧县育才实验学校 2023 年 6 月 20 日使用省级教育综合发展专项资金支付澧县金英建筑工程服务部 11495 元、11337 元，用于育才实验学校维修费，未见县教育局审计室项目结算单。	2022 年一次性项目资金 80 万元。 2023 年乡镇标准化寄宿制学校建设 115 万元。
70	项目管理存 风险	未按制度规定开展评审	岳阳县城南小学		2024 年基础教育教学改革研究课题专项 12 万元，资金分配明细如下：岳阳县第一中学集英学校 2 万、岳阳县城南小学 4 万、岳阳县明德小学 2 万、岳阳县特殊教育学校 2 万、岳阳县荣湾湖小学 2 万。岳阳县城南小学：根据《岳阳市教育体育局深化基础教育教学改革项目评审工作实施方案》，集中评审阶段，评委会组织两轮专家集中评审，结合两轮专家评分记平均分（百分制），按成绩确定拟报省项目。最终上报项目需在岳阳市教育科学技术研究院官网公示 5 个工作日，接受社会监督。岳阳县城南小学提供的《开题论证书》中，仅有专家组集体同意开题的意见。未严格按照工作实施方案进行两轮专家集中评审并打分。	2024 年基础教育教学改革研究课题专项 12 万元。
71	项目管理存 风险	疑似虚假招标，围标串标	岳阳县第一中学	80	2022 年，岳阳县第一中学教育支出资金项目下达资金 80 万元并已全部支付。专项资金用于男生公寓改造工程，合同金额 104.98 万，合同签订日期 2023 年 8 月 16 日。竣工验收报告显示，工程开工日期为 2023 年 8 月 16 日，竣工日期为 2023 年 8 月 27 日，验收日期为 2023 年 10 月 10 日。该工程项目于 2023 年 7 月 24 日通过岳阳县财政投资评审服务中心的预算审查批复；2023 年 8 月 16 日下发中标通知书，确定湖南建泰园林有限公司为中标单位，经查询该项目磋商情况，发现前来投标的三家单位（湖南建泰园林有限公司、湖南建业建筑有限公司、湖南连朗建筑有限公司），岳阳县建泰苗木有限公司与中标单位具有相同电话号码（13807402400），而岳阳县建泰苗木有限公司与湖南建业建筑有限公司注册地址均为岳阳县荣家湾镇兴荣路 51 号、电子邮箱均为 564945556@qq.com。此外，项目提供的现场签证单，签证日期为 2023	2022 教育支出资金 230 万元。

序号	问题分类	问题小类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万元)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年8月12日，早于合同签订日期及中标通知书发出日。	
72	项目管理存风险	主管部门未履行监督检查职责	岳阳县教体局		截至现场评价结束，岳阳市教体局、岳阳县教体局、常德市教育局、益阳市教育局、桑植县教育局未提供对2022—2024年专项资金使用实施的监督检查、整改等记录资料或相关审计、巡查、教育督导、绩效评价等资料。	
73	项目管理存风险	采购程序执行不规范	岳阳县教学仪器电教站	17	2023年国家智慧教育平台推广应用建设项目，国有资产配置控购采购审批单显示资金来源为自筹（金额34.8万），用途为采购led屏，但审批单未注明具体规格型号。项目成交通知书中成交金额为34.75万元，较采购审批单价格下浮500元，根据双方2024年4月8日签订的采购合同，项目实际于2024年4月才完成采购，截至现场评价结束，未提供竞争性谈判等选择供应商过程的相关资料。	2023年国家智慧教育平台推广应用建设17万元。
74	项目管理存风险	档案资料不齐全	岳阳县教学仪器电教站	11.89	融合教育项目，专项资金一部分用于支付录播室装饰结算工程，该项目结算审计定案表中，送审价为13万，审减金额1.11万元，最终审定造价为11.89万元，未见核减明细。	2024融合教育项目20万元。
75	项目管理存风险	违规招投标	攸县教育局	388	中小学幼儿园校车奖补项目，由攸县教育局委托株洲建设监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对攸县校车安全管理服务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投标人分别为：株洲市鑫运校车服务有限公司、茶陵县顺达实业有限公司、攸县星吉祥校车服务有限公司，最终选定中标人为：攸县星吉祥校车服务有限公司。 1、招标文件明确规定“至少配备专用校车412台”为实质性响应要求，若存在偏离将导致投标无效；同时，商务评分标准表规定“投标人现有运营校车数量达到55台计10分，每增加50台计3分，最多计45分”。经核查评委商务评审评分汇总表，株洲市鑫运校车服务有限公司商务评审总分为5分，未达到基础分10分（对应55台校车的最低要求）。根据招标文件规定，该公司未满足“至少配备412台校车”的强制性要求，未视为实质性偏离，投标未作无效处理。	2022—2024年中小学幼儿园校车奖补388万元。
76	项目管理存	主管部门未履	常德市教育局	5	2015年8月30日《常德市西洞庭管理区管理委员会专题会议纪要》，会议	

序号	问题分类	问题小类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 (万元)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风险	行监督检查职责			同意从校车启动运营开始按 20 辆校车每辆车 5 万元的标准补助给校车运营公司，但部分离线校车（如湘 J19502 离线 393 天）仍违规享受补贴，且考核未与交警及智能监管系统联动，2022-2024 年存在扣分西洞庭文华校车公司依旧仍然获得足额补贴。	
77	项目管理存 风险	采购程序执行 不规范	常德市教育局		2015 年，西洞庭文华校车公司开始为西洞庭管理区提供校车服务，同年 10 月 9 日，该公司通过变更经营范围，新增汽车营运服务项目。且通过企查查查询，公司负责人张新林，2020 年被判决单位行贿罪，西洞庭文华校车公司与常德祝丰客运汽车站有限公司领导班子成员为一批人。	
78	项目管理存 风险	主管部门未履 行监督检查职 责	常德市教育局		2022 年 12 月 6 日，常德市文华交通运输有限公司西湖分公司通过单一来源政府采购方式，成为义务教育阶段校车服务供应商，然而，后续监管存在明显漏洞：校车考核指标未与交警部门、智能监管系统监测结果有效联动，导致监管平台显示的部分校车数据不合格、驾驶员超速行驶及违规变道等问题，未在考核表中设置扣分项，监管形同虚设。	
79	项目管理存 风险	档案资料不齐 全	益阳机械工业 职业学校		根据《益阳机械工业职业学校楚怡工坊建设办法》，建设具体目标为：①制定一套完善的楚怡工坊建设和制度体系②形成一系列的培训方案③制订 2024 级机械制造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1 套，含人才培养方案 1 个、6 门专业课课程标准④建设《机械基础》《机械制图与 CAD》等 2 门课程及教学资源库，建设完成 1 门以上市级精品课程⑤校企共建 1 个高水平教师实践基地，教师定期进入企业实践。⑥培养机械制造应用高水平专业群带头人 1 名，专业带头人 2 名，骨干教师 4 名，打造一支结构化教学团队⑦提高社会服务力，每年开展职业技能培训≥400 人/次。截至绩效评价小组结束工作现场，未能提供上述工作目标佐证资料。	
80	项目管理存 风险	结算程序执行 不规范	衡南县教育局		①2023 年 8 月 17 日，衡南县柞市联合学校与衡阳博优装修有限公司签订《学校办公室、会议室维修合同》，项目结算价 32.08 万元；②2023 年，疏市中	

序号	问题分类	问题小类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 (万元)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学与李来娥签订《礼堂翻新工程合同》，项目结算价 35.38 万元。均委托湖南启天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进行结算审核。	
81	项目管理存 风险	采购程序执行 不规范	湘阴县教育局		现场评价发现，湘阴县教育局基础发展专项资金用于校车奖补，2022 年 83 万元，2023 年 76 万元，2024 年 94 万元，共计 253 万元，该项目的用车运营和管理方案是组建湘阴县楠竹山校车服务公司（湘阴府阅〔2012〕58 号），与湘阴县校车办实际合作的公司为金桥校车服务有限公司，该公司向湘阴县政府申请承接全县校车运营，2012 年 11 月 27 日县政府批复同意由金桥校车服务有限公司承运，一直沿用至今，未按招标程序进行采购。2024 年 9 月份，中共湘阴县委办公室湘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县级议事协调机构设置的通知（湘阴办通〔2024〕17 号）取消“校车办”机构，校车监管不到位。校车考核机制不健全。	
82	项目管理存 风险	档案资料不齐 全	湘阴县教育局	30	湘阴县教育局基础发展专项资金的“一次性项目资金”用于高岭学校的停车场改造，该项目的资金 30 万元取得为请款方式；验收未见具体项目内容；未见验收人履行验收手续；改造项目结算未进行工程财务决算，付款金额依照承包方提供的结算资料直接付款；质保金超过合同规定总额的 5%扣除，合同金额为 34.48 万元，扣留质保金为 2.98 万元。	
83	项目管理存 风险	档案资料不齐 全	湘阴县教育局	265	2022—2024 年湘阴县乡镇标准化寄宿制学校建设资金共计 265 万元。2022 年涉及资金 154 万元，分配给 6 所学校，2022 年已支付完成；2023 年涉及资金 91 万元，分配给 5 所学校，已支付 36.8 万元；2024 年涉及资金 20 万元，分配给 2 所学校，2024 年已支付完成。未见 2022—2024 年乡镇标准化寄宿制学校建设资金分配的研究方案。《湘阴县岭北镇茶湖潭中学运动场工程结算的评审报告》显示，预算批复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8 日，合同签订时间为 2022 年 8 月 3 日。未见 2022 年樟树镇中学“男生公寓改造、西教学楼改造项目”、	

序号	问题分类	问题小类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 (万元)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古塘中学“新建教学楼项目”、南阳中学“篮球场、排球场建设、沙池等项目”的工程结算评审报告，未见洋沙湖实验学校“空调、班班通、课桌椅等项目”的验收资料。未见2023年三塘中学“课桌椅采购”和东塘中学“教学楼设备采购”的验收资料；未见三塘中学“学生公寓消防通道建设”、新泉中学“食堂周边维修改造、前栋寝室沐浴房维修、篮球场改造等、东塘中学篮球场建设等项目的工程结算评审报告。未见2024年新泉中学“门窗采购”的验收资料和学生宿舍维修的工程验收资料。	
84	项目管理存 风险	档案资料不齐 全	醴陵市教育局	370	醴陵市教育局基础发展专项校车奖补资金，2022年118万元，2023年132万元，2024年120万元，共计370万元。2020—2026年与醴陵市校车办实际合作的公司为醴陵畅安校车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分别为2020、2023年通过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根据2022—2024年《醴陵市校车安全管理考核方案》，2022年畅安校车公司工作考核综合得分：93.5分，校车安全工作奖励扣减3.25万元（5000元/分）。未见2023年校车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工作考核计分表。2024年畅安校车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工作考核计分表考核综合得分97.6分，校车安全工作奖励扣减1.2万元。（5000元/分）。2024年，中共醴陵市委 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醴陵市议事协调机构优化调整方案》的通知（醴发〔2024〕5号）取消“校车办”机构，未见校车驾驶人二级以上医疗机构出具的有关身体条件的证明。	
85	项目管理存 风险	采购程序执行 不合规	慈利县教育局	113	慈利县教育局2022—2024年基础发展专项校车奖补资金共计113万元，2022年37万元，2023年35万元，2024年41万元。与慈利县校车办实际合作的公司为慈利县万通运输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向慈利县人民政府请求开通校车运营许可，慈利县人民政府2013准许10台（慈政函〔2013〕24号）2014年准许2台（慈政许可〔2014〕1号），共计12台校车，一直沿用至今，未按招标程序进行采购。	
86	项目管理存 风险	档案资料不齐 全	慈利县教育局		2024年，中共慈利县委慈利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慈利县议事协调机构优化调整方案》的通知（慈发〔2024〕5号）取消“校车办”机构。根据《慈利县校车安全管理奖补资金管理办法》（慈校车办通〔2022〕3号），	

序号	问题分类	问题小类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 (万元)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校车管理按实得分按日常管理与年终考核各占 50%进行考核，2024 年未对镇政府和镇中学进行年终考核，按日常管理分数进行安全奖励。未见校车驾驶人的体检报告或二级以上医疗机构出具的有关身体条件的证明。	
87	项目管理存 风险	采购程序执行 不合规	石门县教育局	200	现场评价发现，石门县教育局 2022—2024 年基础发展专项校车奖补资金共计 200 万元，2022 年 69 万元，2023 年 67 万元，2024 年 64 万元。与石门县校车办实际合作的公司为湖南石门通达联运有限责任公司，2013 年一直沿用至今，未按招标程序进行。	
88	项目管理存 风险	档案资料不齐 全	石门县教育局	/	石门县教育局 2022—2024 年基础发展专项校车奖补资金共计 200 万元，2022 年 69 万元，2023 年 67 万元，2024 年 64 万元。驾驶员管理未见校车驾驶人的 2022—2024 年的体检报告。	
89	项目管理存 风险	采购程序执行 不合规	桃江县教育局	376	2023 年基础教育发展专项校车奖补资金 376 万元，2022 年全县 296 台校车，支付校车奖补 681.88 万元（其中专项资金 125 万元），2023 年全县 295 台校车，支付校车奖补 672.66 万元（其中专项资金 120 万元）；2024 年全县 288 台校车，支付校车奖补 661.48 万元（其中专项资金 131 万元）。校车营运公司分别为安佳公司、顺安公司、桃江湘运、灰山港湘运，四家营运公司未通过招标程序进行采购服务。	

序号	问题分类	问题小类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 (万元)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90	项目管理存 风险	校车管理合同 签订不规范	桃江县教育局	/	2023年基础教育发展专项用于校车奖补376万元，2022年全县296台校车，支付校车奖补681.88万元（其中专项资金125万元），2023年全县295台校车，支付校车奖补672.66万元（其中专项资金120万元）；2024年全县288台校车，支付校车奖补661.48万元（其中专项资金131万元）。校车营运公司分别为安佳公司、顺安公司、桃江湘运、灰山港湘运，未见四家公司驾驶员的体检情况，未见具体的考核指标评分记录。桃江县教育局支付2022年至2024年校车奖补共2016.02万元，与校车承运公司签订合同中未约定服务金额。	
91	项目管理存 风险	采购程序执行 不合规	长沙县教育局	415	2022年至2024年大额支付校车奖补资金3709万元，由校车办提交申请，校车公司未采用政府招标采购程序购买服务，合同签订内容未见购买校车服务的具体标准。2012年长沙县学生用车领导小组办公室向长沙县人民政府请示成立学生用车公司（见长学车办〔2012〕1号），长沙县人民政府未批复，长沙县教育局与湖南万众校车服务有限公司、长沙县通畅校车服务有限公司签订校车服务合同，截至2025年5月28日长沙县教育局支付校车奖补的支付依据为各学校提供的用车一览表，未见教育局对乘车实有人数进行核实台账。	
92	项目管理存 风险	主管部门未履 行监督检查职 责	长沙县教育局	415	长沙县教育局基础教育专项校车奖补资金三年共415万元（2022年134万元，2023年176万元，2024年105万元），配套资金3294万元，三年共支付长沙县万众校车服务有限公司、长沙县通畅校车服务有限公司共3709万元。由校车办提交申请，2012年长沙县学生用车领导小组办公室向长沙县人民政府请示成立学生用车公司（见长学车办〔2012〕1号），未见长沙县人民政府批复资金。长沙县教育局与湖南万众校车服务有限公司、长沙县通畅校车服务有限公司签订校车服务合同，截至2025年5月28日长沙县教育局支付校车奖补的支付依据为各学校提供的用车一览表，未见教育局对乘车实有人数进行核实台账。	

序号	问题分类	问题小类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 (万元)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93	项目管理存 风险	档案资料不齐全	祁东县教育局	786.58	2022年至2024年祁东县教育局支付校车奖补共786.58万元，其中省级基础教育发展专项资金349万元，祁东县地方配套资金437.58万元。祁东县教育局2022年至2024年支付“衡阳科顺校车服务有限公司”校车安全监管服务费439.03万元，“衡阳科顺校车服务有限公司”是一家校车安全监管中介服务公司，2022年1月1日与祁东县教育局签订服务合同，为全县校车安全管理提供监督服务。2022年至2024年祁东县教育局支付“安朵校车服务有限公司”校车运营补贴254.42万元，支付自行提供校车的民办学校校车奖补93.14万元。祁东县教育局校车安全管理部门对第三方公司监管制度制定、监管制度的执行、安全监管台账等不到位，未见校车驾驶员的体检情况，未见评先评优考核具体内容直接给付奖励。	
94	项目管理存 风险	工程变更程序 执行不到位	衡东县教育局	340	该工程项目在施工过程中变更了13个工程事项，增加金额852331.35元，未办理工程变更手续，变更部分为21.56%。在运动场改造工程项目13个工程事项变更前，该校未向县教育局、县政府提出书面变更申请，未安排负责工程项目的负责人办理工程变更手续，未在运动场改造工程项目13个工程事项变更前要求施工单位提交工程变更预算，未制定工程变更书面申请报告。	
95	项目管理存 风险	采购程序执行 不规范	张家界旅游学校	18.21	1.2023年张家界旅游学校“双优计划”项目用于购买教学设备购置费用173500元，凭证资料含合同会签单、发票、采购项目纸质合同、报价单、验收结算单、电子卖场协议、验收单及询价资料。未见履行“三重一大”程序，所附会议纪要与采购事项无关。智慧黑板购买合同未留质保金。 2.2024年，该校通过“名班主任工作室”项目中购买设备“西餐实训室设备款”8604元，原始凭证含资金支付申请单、2024年1月26日签订的电子卖场线上协议、验收单、发票。协议甲方未签字和加盖公章。	72

序号	问题分类	问题小类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 (万元)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96	项目管理存 风险	管理制度不健 全	湖南工商大学		<p>1.教育科学规划课题项目包括7个课题（人力资本视角下数字经济赋能城乡教育均衡发展研究、推进我省教育数字化转型相关问题研究、高校数字资源共享赋能协同创新人才培养路径研究、科教融汇理念下高校创新人才培养的知识传导机制与优化研究、数字化转型赋能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的诱发机理与对策研究、胜任力视角下高校思政课教师数字素养的结构要素与培育路径研究、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研究），因无相关文件，与业务负责人沟通了解，课题申报流程如下：①由老师线下进行自主申报②学校联系专家对课题进行评审（专家由学校自行联系，非指定专家库内人员）③评审结束后对结果进行公示④申报课题老师确认无误后填报申请系统。经负责人描述，3年及5年结题率不高，截至现场评价结束，未提供结题统计数据，未提供初评过程资料。</p> <p>2、留学生学历生奖学金项目，因无相关文件，与业务负责人沟通了解，具体流程为：学校下发报名留学生学历生奖学金的通知至学生（负责人自述个别年份未下发通知），有参加意向的学生提交资料进行自主报名，经任课老师、辅导员及学生自身成绩进行综合评分后，最终对评选结果进行公示（负责人自述个别年份结果未进行公示），截至现场评价结束，学校未提供申报通知资料、综合评分资料、结果公开资料等。</p>	
97	项目管理存 风险	档案资料不齐 全	湖南工商大学		教育体制改革试点、高雅艺术进校园未提供相关业务资料。	

序号	问题分类	问题小类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 (万元)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98	项目管理存 风险	档案资料不齐 全	桑植县第一中 学	10	教育综合发展专项（省级教师培训）资金项目，2022年总下达资金10万元至桑植县第一中学，当年已全部使用，预算执行率100%。根据提供的心理健康骨干教师研修实施方案，研修时间为2022年5月—11月。截至现场评价结束，未提供研修活动资料、研修对象名单、研修管理团队名单等相关资料。桑植县第一中学支付心理健康教师专业技能培训费2.86万，凭证后仅有发票、回单、技能培训花名册（7人），未见培训费组成等相关资料。	2022年教育综合 发展专项（省级教 师培训）资金10 万元。
99	项目管理存 风险	主管部门未履 行监督检查职 责	衡阳市特殊教 育学校		根据关于印发《湖南省芙蓉教学名师支持计划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湘教发〔2019〕15号）第七条芙蓉教学名师支持计划按以下规定进行管理和考核，（一）芙蓉教学名师支持期内实行省、市（高校）两级管理省教育厅建立芙蓉教学名师信息化管理平台，并进行实时动态管理。市州教育行政部门和高校对芙蓉教学名师进行年度考核，考核分优秀、合格、基本合格和不合格四个等次。 未见湘财教指〔2021〕91号芙蓉教学名师10万元年度考核相关资料。	
100	项目管理存 风险	未建立项目库	省教育厅		省教育厅未能提供对应专项资金建设项目库资料，无法从全省层面查阅基础教育类专项建设项目的申报入库与建设进展等情况。	

序号	问题分类	问题小类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 (万元)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101	政策制度欠合理	预算安排与绩效目标不匹配	岳阳市第一职业中等专业学校、教育厅	102	2022年岳阳市第一职业中等专业学校获评旅游服务与管理、机械加工技术两个优质专业群。2022—2024年累计获省教育厅湘财教指〔2022〕58号双优计划36万元、湘财教指〔2023〕101号双优计划36万元、湘财教指〔2024〕79号楚怡优质学校和专业建设奖补30万元，共计102万元，截至2024年，根据中期绩效评价，旅游服务与管理专业群的教学成果奖、创新创业大赛完成率分别为66.67%、33.33%，虚拟仿真实训中心（模拟导游）、旅游线路及产品推广团队完成率均为0%；机械加工技术专业群的“1+X”证书制度定点、专业核心课程建设完成率均为33.33%，技术技能创新平台完成率0%。	
102	政策制度欠合理	预算安排与绩效目标不匹配	岳阳市湘北女子职业学校、教育厅	206	2022年湘北女校通过提交的湖南省优质中职学校项目建设方案，被评为优质学校及两个优质专业群（旅游服务与管理专业群、幼儿保育专业群），教育厅2022年—2024年累计下达奖补206万元（湘财教指〔2022〕58号双优计划72万、湘财教指〔2023〕101号双优计划72万、湘财教指〔2024〕79号楚怡优质学校和专业建设奖补62万），均已使用完毕，截至2024年，根据“双优计划”自评报告，旅游服务与管理专业群的人才培养模式创新：三二分段中高衔接试点专业、省级教学成果奖完成率分别为66.67%、50%；课程教学资源建设：个性培训资源库、课程教学资源建设标杆完成率分别为50%、0%。幼儿保育专业群的人才培养模式创新：文明风采大赛获奖、学生技能大赛获奖完成率分别为75%、87.5%；课程教学资源建设：幼儿保育专业教学资源、幼儿保育专业教学案例完成率分别为60%、50%。	
103	政策制度欠合理	目标设定不合理，目标设定过高	长沙市望城区职业中等专业学校、教育厅		根据《湖南省优质中职学校和专业建设项目申报书》，学校申报优质学校及两个优质专业群（机械加工技术专业群、汽车运用与维修专业群）。职业中等专业学校申报的建设方案中设定了一系列的目标，截至2024年，中期自评报告中部分目标完成情况如下：一、机械加工技术专业群：主要任务体现在人才培养模式创新、课程教学资源建设、教材与教法改革、教师教学创新团	

序号	问题分类	问题小类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 (万元)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队、校企合作与实训基地建设、教研科研与社会服务能力建设、可持续发展保障机制。课程教学资源建设：学生技能竞赛获奖目标值省部级4个、国家级1个，实际完成省部级2个，中期完成率50%。教研科研与社会服务能力建设：专利技术应用目标值省部级3个、国家级1个，实际完成省部级0个，国家级2个，中期完成率50%。二、汽车运用与维修专业群：主要任务体现在人才培养模式创新、课程教学资源建设、教材与教法改革、教师教学创新团队、校企合作与实训基地建设、教研科研与社会服务、可持续发展保障机制。人才培养模式创新：课程思政示范课目标值省部级2门、国家级1门，实际完成省部级1门，中期完成率30%；学生技能竞赛获奖目标值省部级4个、国家级2个，实际完成省部级2个，中期完成率20%。	
104	政策制度欠合理	项目未编制绩效目标	湘阴县教育局	143	湘阴县第一职业中等专业学校2022“双优计划”专项资金38万元，配套资金1535.52万元；2023年专项资金43万元，配套资金1180.2万元，2024年楚怡优质学校和专业建设奖补62万元，配套资金1653.55万元，项目未编制绩效目标。2022年立项楚怡“双优计划”专业群2个（电子技术应用专业群、机械加工技术专业群），“楚怡”教学名师1人（湘阴县第一职业中等专业学校钟炎武）。	
105	政策制度欠合理	目标设定过高项目执行偏慢	衡阳市中南科技财经管理学校（民办学校）	206	根据《湖南省楚怡中职学校和专业（群）建设计划中期绩效评价自评表》和衡阳市教育局《关于省级“双优”校项目建设中期检查和2023年秋季全市中等职业学校教学管理指导工作情况的通报》，大部分项目学校都存在着过度拔高建设任务书指标，特别是国家级、省级荣誉指标，造成部分标志性成果无法实现。比如衡阳市中南科技财经管理学校，推进专业集群发展省级主持教育标准开发，总体目标值3个，中期检查完成为0，课程教学资源建设国家级精品在线开发课程总体目标值5门，中期检查完成为0。湘财教指〔2022〕58号双优计划72万元，湘财教指〔2022〕101号双优72万元，湘财教指〔2024〕79号楚怡优质学校和专业建设奖补62万元。	
106	政策制度欠合理	绩效目标公开不规范	岳阳市教体局		经查看岳阳市教体局财政预决算公开官网，截至2025年5月13日，未见相关资金使用单位2022年—2024年教育综合发展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及对业绩	

序号	问题分类	问题小类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万元)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效自评报告公开相关情况。	
107	政策制度欠合理	绩效目标公开不规范	湖南工商大学		现场评价发现，2023年教育综合发展专项资金从湖南工商大学信息公开网预算公开中未见绩效目标。	
108	政策制度欠合理	未细化绩效目标	省教育厅		省教育厅提供的2022年-2024年基础教育发展专项资金工作总结显示，项目实施组织管理过程规定，市县教育局需要细化绩效目标，定期报送项目进展及资金使用情况。从市县现场评价现场核实情况来看，2024年岳阳市、张家界市、常德市、益阳市、娄底市、长沙市、株洲市、湘潭市、衡阳市等地市县教育局基础教育专项类项目均未细化绩效目标。	
109	项目管理存风险	竣工决算不及时	岳阳县教体局		经查看岳阳县教体局2022年中洲中心学校学生宿舍建设项目财务支付数据，截至2024年12月支付项目建设进度款25万元，累计支付280.03万元，占总合同价款的93%。中洲中心学校学生宿舍建设项目于2022年6月9日开工，2022年10月6日竣工，截至2025年5月15日该项目结算审计资料正在第三方机构编制中。	2022年乡镇标准化寄宿制学校建设资金204万
110	项目管理存风险	项目开工不及时	张家界市教育局	30	张家界特殊教育学校易址新建项目尚未开工。省教育厅2023年下达特殊教育资源中心建设补助资金30万元，张家界市教育局2023年9月(106#凭证)支付张家界特殊教育学校易址新建项目土地费用1340万元(含省教育厅2023年下达特殊教育资源中心建设补助资金30万元)。5月12日张家界市特殊教育学校易址新建项目代建(第二次)中标候选人公示(公示期3天)，5月19日张家界特殊教育学校易址新建项目土石方工程进入招标公告挂网公示环节。	
111	项目管理存风险	项目未实施	长沙市第一中学	385	经查看长沙市第一中学预算一体化系统，2023年省财政厅、省教育厅累计下达教育综合发展专项资金385万元(其中2023年8月份下达11.5万元，2023年10月下达373.5万元)，截至2023年12月底支出进度为0%，结转下年161.4万元，223.6万元中小学校改善办学条件资金被上级财政收回。	
112	资金产出效益不高	产出目标未达成	省教育厅	/	根据省教育厅填报的基础数据表，基础教育发展专项资金—省级劳动教育实验区数量2024年度目标值为14个，实际完成12个。	

序号	问题分类	问题小类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 (万元)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113	项目管理存 风险	项目未开工	长沙幼儿师范 高等专科学校	11.4	经查看长沙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023 年上级下达 2023 年湖南省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公共基础课普测工作指标 80 万元，学校已使用 11.4 万元，剩余 68.6 万元被收回。学校介绍相关工作已进入招标采购环节，已向长沙市教育局、市财政局报告追加指标，招标合同价 1914750 元，目前资金追加程序尚未完成，缺乏对应资金来源。	
114	项目管理存 风险	项目未实施	岳阳职业技术 学院、省教育厅	40	《岳阳市教育体育局关于解决岳阳职业技术学院“智能制造实训中心”建设经费的请示》（岳教体请〔2024〕36 号）岳阳职业技术学院准备建设“智能制造实训中心”，需要添置 10 台加工中心和 6 台套工业机器人实训平台，预算资金为 500 余万元，请求解决部分智能制造实训中心建设资金 40 万元。湘财教指〔2024〕48 号专项资金 40 万元，应用于建设智能制造实训中心，截至现场评价结束，学校未提供相关项目资料，资金未使用。	
115	资金产出效 益不高	部分民办学校 资产权属不明	岳阳市湘北女 子职业学校	16.31	2022—2024 年采购直播间直播设备、教学能力比赛及班主任能力大赛设施设备固定资产合计 16.31 万元，未计入固定资产科目核算，未区分国有资产和民办学校自有资产。如：采购直播间电脑一台 19900 元，计入其他应付款（2024-6-74#）	
116	项目管理存 风险	项目未开工	岳阳市第一中 学	10	2024 年下拨岳阳市第一中学基础教育教学改革项目 10 万元，用于支持国家中小学人工智能教育基地项目，经查阅项目申报表，申报表中提及学校根据项目制定了《岳阳市第一中学人工智能教育计划》等一系列智能教育管理制度。截至现场评价结束，未提供该项目计划、制度、建设过程等业务资料。	
117	资金产出效 益不高	资金浪费、经费 损失	岳阳县第一中 学	30	2024 年，岳阳县第一中学基础教育专项下达资金 30 万元并已全部支付，专项资金使用明细如下：①学生食堂外墙翻新工程 24.54 万元，向岳阳县鸿露建筑维修有限公司支付 23.81 万元，发票金额 14.54 万元，工程结算表中结算金额为 13.1 万元，三者金额不一致。截至现场评价结束，未见预算清单及结算审核。	2024 基础教育专 项 30 万

序号	问题分类	问题小类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 (万元)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118	资金产出效益不高	未消除大额班	岳阳县第一中学集英学校		经查看岳阳县第一中学集英学校监控室，随机抽选 18 个班级，发现 C2217 班学生人数为 63 人、C2412 班学生人数 64 人、C2411 班学生人数 63 人。未消除大额班。	
119	资金产出效益不高	资金可持续影响效益不佳	岳阳县特殊教育学校	175	岳阳县特殊教育学校资源中心建设项目已拨付资金 175 万元，2022 年 9 月 20 日岳阳县发展和改革局、岳阳县财政投资评审管理中心分别通过该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预算审查批复（审定预算价 201.62 万）。2022 年 10 月 31 日中标通知书确认中标人为岳阳县建筑总公司，中标金额 201.37 万。2022 年 11 月 3 日双方签订《合同协议书》，约定开工日期为 2022 年 11 月 10 日，竣工日期 2023 年 3 月 9 日，合同金额 201.37 万。截至现场评价结束，项目未提供结算审核报告、验收等相关资料。现场查看发现，项目一楼部分区域作为烘焙室，二楼部分区域作为办公用房，三楼用作会议室；现场存在大量未使用器材或闲置物资，如：未拆封的打印机、未使用的文件柜、部分全新教学器具等。	特殊教育省级补助资金 2022 年 125 万、2024 年 70 万
120	资金产出效益不高	项目延期未完工	攸县教育局	15	国家智慧教育平台推广应用建设 2023 年下达 15 万，该项目实际于 2024 年 1 月 23 日才申请二级等级保护评测。	2023 年国家智慧教育平台推广应用建设 15 万

序号	问题分类	问题小类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 (万元)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121	资金产出效益不高	项目延期未完工	常德市西洞庭第一中学	188	2022年下达常德市西洞庭第一中学188万元，2022年11月3日通过常德市西洞庭管理区发展改革统计局的立项批复，项目总投资估算总额为1196.75万元，与湖南鸿云钢构工程有限公司、广州市弘基市政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签订的合同协议中，项目开工日期为2023年9月30日，竣工日期为2024年3月30日。截至2025年5月21日，项目仍未完工。	2022年乡镇标准化寄宿制学校建设资金188万
122	资金产出效益不高	资金可持续影响效益不佳	衡南县教育局	463	1.①2023年8月17日，衡南县柞市联合学校与衡阳博优装修有限公司签订《学校办公室、会议室维修合同》，项目结算价32.08万元；②2023年，疏市中学与李来娥签订《礼堂翻新工程合同》，项目结算价35.38万元。 ③2024年7月21日，洪山联合学校与胡华林签订《教师宿舍路面硬化工程维修合同》，合同金额6.5万元。④2024年7月13日，衡南县洪山联合学校双林中学与肖四春签订《校园池塘围栏加高》，合同金额5.2万元。 ⑤2025年，支付江口镇九龙中学教师公租房项目建设经费15万元，该项目2019年11月21日通过衡南县发展和改革局的可行性研究批复。 ⑥车江实验小学因改扩建项目需要，使用专项资金支付云集镇大桥社区刘家组土地征收款30万元。 ⑦衡南县教育局通过电子采购平台为衡南县洪山联合学校采购一批五金、电器1.17万元，未见明细清单。 2、2023年，衡南县柞市联合学校提交报告申请采购会议室及办公桌椅、学生宿舍配套设施经费，用于添置教师办公室及会议室办公桌椅、上下床、热水系统等，实际执行中，累计支出59.57万元，其中热水系统采购安装支出10.57万元，上下床及办公室用品支出49万元。 3、洪山联合学校中心小学与湖南远雄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衡阳分公司签订《洪山中心小学礼堂维修合同》无合同签订日期，发票日期为2025年1月，发票	2022—2023年乡镇标准化寄宿制学校建设资金463万

序号	问题分类	问题小类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万元)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金额 7.54 万；衡南县洪山联合学校 2024 年 8 月 8 日与衡南县华盛防水工程部签订《学生宿舍、教学楼屋面防水施工合同》，合同金额 4.89 万。	
123	资金产出效益不高	不符合经济性原则	衡南县教育局		衡南县教育局通过政府采购平台实施采购，其中为衡南县洪山联合学校采购课桌椅单价 155 元/套、双层铁床单价 680 元/张；为衡南县明德小学采购课桌椅单价 240/套；为衡南县柞市联合学校采购上下床单价 1060 元/张。单件差异明显。	
124	项目管理存风险	校车未有效接入安全监管平台	衡南县教育局		1.校车考核指标未与交警部门、校车监控系统结果有效联动。考核表仅以日常管理的检查为扣分依据。且 2024 年衡南县骥志校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考核仅得 73.5 分。2、经查看校车监控系统，发现系统功能存在局限性，无法自动检测驾驶员危险行为及违章行为，目前仅能通过人工肉眼查看监控画面的方式监督驾驶员驾驶行为。2024 年记录的校车违规违章仅 12 条。3、根据《衡南县校车安全管理细则》，校车公司管理服务补贴 100 元/座/年，衡南县部分校车已离线，但仍在享受奖补如：湘 D28818、湘 D29078。	
125	项目管理存风险	部分资产闲置未使用(义务教育均衡发展)	岳阳市教育体育局	30	2023 年岳阳市教育体育局基础教育发展专项资金 30 万元用于岳阳市特殊教育学校资源室建设，2023 年 7 月竣工验收，验收人为项目负责人，未见使用部门验收，竣工验收后未使用，至今闲置。	

序号	问题分类	问题小类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 (万元)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126	资金产出效益不高	存在资金损失浪费	湘阴县财政局	1594	<p>湘阴县教育局基础发展专项资金 1594 万元，用于收购湘阴县城东实验学校。</p> <p>一、湘阴县城东实验学校为民办制学校，开设学年为九年制教育，2022 年 3 月由湘阴县财政局牵头会同相关部门制定“民转公”方案，于 2022 年 7 月通过随机抽取的方式选取了湖南精锋资产评估事务所对湘阴县城东实验学校进行评估，评估内容为收回范围中的房屋建筑物、附属设施、机器设备、家具用具（低值易耗品）、车辆、土地、绿化，评估价值为 16510.3 万元，磋商谈判确定收回价格为 14087.88 万元，未按当期时点的净值进行评估，评估金额与净值存在差异风险。</p> <p>二、民办学校终止时，未依法对该校进行财务清算。收购湘阴县城东实验学校“民转公”方案实施时未对湘阴县城东实验学校进行清产核资，未真实反映该项目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第五十八条规定“民办学校终止时，应当依法进行财务清算……被审批机关依法撤销的，由审批机关组织清算……”；按照《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中规定，公办学校属于事业单位，接收民办学校资产需纳入国有资产管理，须通过清产核资确保程序合法合规，防止国有资产流失。</p> <p>三、收购湘阴县城东实验学校并未完全实现“民转公”。完成收购支付对价且该校由民办学校变更为公办学校后，湘阴县城东实验学校教学管理模式、义务教育任务及其他公共教育任务按照原来模式进行，由湘阴县教育局与湖南文津教育管理有限公司签订托管服务协议，服务期为五年（2022 年至 9 月 1 日至 2027 年 8 月 31 日），每年支付服务费 340 万元，学校文化、内部治理、课程建设、教学质量、教师发展、学生成长等管理不是由学校的行政管理层履职，而是委托南文津教育管理有限公司来完成。</p> <p>现场评价期间湘阴县财政局牵头，教育局等相关单位配合，重新对湘阴县城东实验学校进行清算审计，核实该校的净值，并重新进行评估，待审计、评估报告出具后重新核实“民转公”支付的收购对价。</p>	

序号	问题分类	问题小类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 (万元)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127	项目管理存 风险	竣工决算不及 时	醴陵县教育局		现场评价发现，2022年至2024年醴陵市教育局基础发展专项资金用于乡镇标准化寄宿制学校建设项目15个已经竣工验收并投入使用，15个项目建设年度为2019年至2022年，截至现场评价时11个工程项目已完工但未完成财务竣工决算，涉及项目资金1698.86万元，同时按工程进度支付1255.36万元。	
128	资金产出效 益不高	项目延期未完 工	石门县教育局	51	2022年基础教育专项资金51万元用于石门县宝峰街道中心学校基本建设项目，总投入1103.44万元，新建教学楼建筑面积3300.12平方米，教室20个，功能室4个。因施工单位（湖南佳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延迟完工，宝峰街道中心学校超监理合同金额（合同金额19.8万元）支付监理公司监理费1.5万元，该项目合同约定为210天工期，施工日期为2021年8月28日，竣工日期为2022年3月27日，实际竣工日期为2022年12月30日，竣工财务决算日期2024年2月1日，超期7个月对该工程进行竣工决算。	
129	资金产出效 益不高	项目延期未完 工	桃江县教育局	263	现场评价发现，2023年基础教育发展专项资金用于乡镇寄宿制学校建设，下拨专项资金263万元，其中用于修山镇三官桥中学改扩建项目149万元，该项目总金额794.23万元，资金拨付及时到位，预算执行率100%。改扩建项目采用政府招标对外招标，招标公告期间按5个工作日期限执行（2021年12月14日发布公告，2022年1月5日开标）。2023年9月30日竣工验收交付使用，超过合同约定工期330天。竣工验收后未进行竣工决算，超期17个月。	
130	项目管理存 风险	未做资产核算， 账实不符	桃江县教育局	126	2023年基础教育发展专项资金用于“双优计划”“楚怡优质学校”，涉及专项资金126万元，项目中采购网络检测设备、通用机电设备、工业机器人、体育器材、宣传广告，验收不规范，仓库保管员未对实物进行验收并建立实物台账，财务资产账与实物台账不符。	
131	资金产出效 益不高	项目延期未完 工	桃江县教育局		2022年基础发展专项资金91万元用于桃江县特殊教育学校资源教室（中心）建设，43万元用于仪器设备购置，共计134万元。实际使用情况如下：2023年6月20日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签订合同，92.28万元用于桃江特校维修改造项目，于2023年9月10日竣工验收交付使用，截至现场评价日止尚未进	

序号	问题分类	问题小类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 (万元)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行竣工结算，超期（18个月）未进行财务竣工决算。2022年支付26.68万元用于购买办公台式电脑、复印机、校服、床上用品四件套、排放油烟净化器、不锈钢排烟管道等，支付15.8万元用于购买激光笔、钢制讲台、触控一体机等。	
132	资金产出效益不高	项目延期未完工	湘潭市教育局		2022年湘潭市财政局拨付156万元至湘潭市益智中学用于运动场提质改造、校园道路及下水道改造、校园厕所提质改造，该项目立项批复后未制定绩效目标。结算金额98.7万元超过合同金额（94.7万元）4万元，签证内容无具体金额，未在签证工程完工规定时间内（完工5日）进行现场确认。维修改造项目验收是甲方和乙方，未见监理单位、设计单位参与验收。超工期8个月完工（开工日期2022年12月28日-竣工正式交付使用日期2023年10月23日），未按合同约定收取违约金。	
133	项目管理存风险	竣工决算不及时	韶山市教育局		2023年基础发展专项资金2000万元用于韶山学校思政教育研学实践营地修缮项目。2023年11月27日实际到位资金2000万，截至2025年5月，实际支付金额为675.28万元。2024年2月18日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确定韶山新天建设有限公司、湘潭市建筑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中标，2024年2月23日签订合同，合同金额为865.36万元。合同约定计划竣工日期为2024年4月24日。2024年9月韶山学校思政教育研学实践营地修缮项目（EPC）工程主体部分竣工，已投入使用，已支付350万。超期（10个月）未进行竣工结算。	

序号	问题分类	问题小类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 (万元)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134	项目管理存 风险	未做资产核算， 账实不符	韶山市教育局		2024年11月21日通过竞争性磋商的方式确定湘潭郭建厨具设备有限公司为韶山学校思政基地食堂厨房系统设备的供应商，于12月10日签订了设备采购安装合同，合同金额为133.5万元，尚未支付。设备未做固定资产核算，未建立资产实物台账。2024年9月29日通过竞争性磋商的方式确定湖南明和科技工程发展有限公司为韶山学校营地报告厅灯光设备的供应商，2024年10月8日签订了设备采购合同，合同金额为67.72万元，已支付25万元，尚未支付42.72万元。设备未做固定资产核算，未建立资产实物台账。2024年12月23日通过电子卖场采购报告厅空调22套，合同金额49.73万元，尚未支付。设备验收单上仅1人签字，验收意见为“已完成”。设备未做固定资产核算，未建立资产实物台账。	
135	项目管理存 风险	未做资产核算， 账实不符	长沙县教育局	115	2023年基础发展专项资金115万元用于长沙县特殊教育学校用于特殊教育学校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办学条件以及资源教室建设、设施设备购置和“医教结合”区域试验等项目。实际使用情况如下：2023年7月18日采用电子卖场签订合同采购培智教学系统，合同金额24.5万元；2023年7月24日采用电子卖场签订合同采购空调18台，合同金额5.4万元。2023年8月9日验收，经查看设备及家具资产信息卡，空调作固定资产核算，取得日期为2023年10月26日，与实际不符；2023年12月27日采用电子卖场签订合同对长沙县特校烹饪室改造，合同金额13.7万元；2024年4月18日采用电子卖场签订合同开展长沙县特校校园文化建设，合同金额38.5万元（未支付金额17.52万元）；2024年3月28日采用电子卖场签订合同采购空调挂机31台、柜机6台，合同金额14.02万元，2024年4月17日验收，未对2024年采购的空调做固定资产核算。截至现场评价日共计支付78.6万元。	
136	项目管理存	项目开工不及	祁东县教育局	36	2024年基础教育发展专项资金36万元用于基础教育教学改革研究课题，共	

序号	问题分类	问题小类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万元)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风险	时			计 14 个项目立项，其中重点资助项目 2 个（6 万元/个）、一般资助项目 12 个（2 万元/个）。根据《湖南省教育厅关于第二届湖南省基础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立项的通知》（湘教通〔2024〕224 号）经批准立项的项目应当在 2024 年 12 月 10 日前，组织开题论证，祁东县的 14 个项目在 2025 年 2 月 26 日组织开题论证。	
137	资金产出效益不高	学前教育公益普惠性幼儿园占比未达标	株洲市醴陵市教育局		一、2022 年普惠性幼儿园在园幼儿占 88.94%，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 50.24%。 二、2023 年普惠性幼儿园在园幼儿占 90.22%，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 59.56%。 二、2024 年普惠性幼儿园在园幼儿占 92.28%，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 59.85%。	产出数量：学前教育公益普惠发展：各市县普惠性幼儿园在园幼儿 ≥85%，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 55%以上。
138	项目管理存风险	未做资产核算，账实不符	澧县教育局	8.54	1.湘财教指〔2022〕36 号澧县一中普通高中新课程新教材实施省级实验区 10 万元，2023 年 12 月 27 澧县一中监控设备 0.7134 万元未见入固定资产凭证。 2、湘财教指〔2024〕48 号澧县官垌镇中学 2024 年 12 月 19 日支官垌中学操场维修 10 万，其中监控系统 2.83 万（造价审定金额）未见入固定资产凭证。	
139	资金产出效益不高	学前教育公益普惠性幼儿园占比未达标	新化县教育局		一、2022 年普惠性幼儿园在园幼儿占 81.87%，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 50.11%。 二、2023 年普惠性幼儿园在园幼儿占 91.12%，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 55.94%。 二、2024 年普惠性幼儿园在园幼儿占 91.97%，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 59.42%。	各市县普惠性幼儿园在园幼儿 ≥85%，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 55%以上。
140	资金产出效益不高	办学条件提升效益不佳	新化县教育局	34.2	新化县教育局县域高中托管（结对）帮扶 34.2 万元（湘财教指〔2024〕73 号）。新化县第三中学与岳阳市第一中学签订有《结对帮扶协议》，抽查结对帮扶内容“办学治校”中第一条和第三条，均未能提供相关履行资料。（第一条：甲方每年向乙方选派 1 名教学管理骨干（其中至少 1 人担任副校长或以上职	新化县教育局县域高中托管（结对）帮扶 34.2 万元（湘财教指

序号	问题分类	问题小类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 (万元)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务)，参与学校治理，推进帮扶计划落实落细；甲方每学期开展2次学校治理现场指导，帮助开展过程指导评估；第三条：甲方每学期接收1-3人次乙方选派的干部教师跟岗锻炼，跟岗锻炼时间不少于1个月，以轮流跟岗为主。跟岗期间，甲方应安排跟岗教师相应的管理岗位或教学任务。)	[2024]73号)
141	资金产出效益不高	项目延期未完工	望城区教育局		湘财预〔2022〕232号乡镇标准化寄宿制学校建设资金20万元，暂未分配，因望城区财政已另安排区级资金525万元用于靖港农村标准化寄宿制学校建设。根据2023年4月《长沙市望城区人民政府区长办公会议纪要》（〔2023〕5号）第三点：原则同意在靖港中学进行农村标准化寄宿制学校建设试点，明确办学规模与项目建设等工作由区发改局商有关部门先行研究后按程序报区政府审定，以及2024年3月望发改审〔2024〕103号《长沙市望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靖港中学农村标准化寄宿制学校立项的批复》，同意靖港中学农村标准化寄宿制学校立项。该项目2024年动工，计划于2025年6月30日交付使用。	湘财预〔2022〕232号乡镇标准化寄宿制学校建设资金20万元。
142	资金产出效益不高	教学资源共享程度不高	益阳市第一中学	4.99	2024年12月益阳市第一中学采购自主学习系统支出4.99万元，经了解，该系统涵盖数学、化学、物理、英语四门学科，系统使用对象限定为优秀学生群体，2025年上学期由高三英语学科老师代为管理，但该学期暂未开始使用。	2024年新一代智慧教学终端普及推广工程5万元。
143	资金使用管理不规范	挪用资金	湖南工商大学	9	现场评价发现，湖南工商大学使用2023年教育综合发展专项资金--留学生奖学金9万元，列入2023年的国家励志奖学金，实际发放为非留学生（2023年11月28日2887号凭证）。	
144	项目管理存风险	项目未开工	长沙理工大学	12	教育综合发展专项（教育体制改革试点、校外培训综合治理、外资项目配套经费和留学生奖学金）资金93万元（湘财教指〔2022〕41号），指标下达93万，本科生54人，研究生6人因疫情未评选，12万未使用。	
145	项目管理存风险	未做资产核算，账实不符	双峰县教育局	3111.74	2022年省财政厅通过〔2022〕87号文，下达“义务教育公办学位省级预拨资金”3880万元，2022年双峰县通过该指标支付“2022年增加公办义务教育学位省级补助资金”2笔，共计2278.19万元；用于支付“民办学校差额购买学位经费”及“差额购买学位经费”共计833.55万元，以上两笔合计3111.74万元。截至评价组离场之时，该部分资金购入的资产和设备未进行资产登记（购买资	3880

序号	问题分类	问题小类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 (万元)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产和设备的金额应统计出来。	
146	资金产出效益不高	绩效目标未达预期	省教育厅		绩效评价工作组针对基础教育发展、教育综合发展专项资金的使用情况及实施效果开展满意度调查，分别回收有效问卷 3553 份、3134 份。调查数据显示，基础教育发展专项资金整体满意度达 83.97%，教育综合发展专项资金整体满意度为 87.13%。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未达 95%
147	资金产出效益不高	绩效目标未达预期	省教育厅		每年选派优秀教师到“三区”支教应大于 2000 人、每年“银龄”行动招募人数应大于 800 人、每两年培养的芙蓉教学名师应大于 100 人；2022-2024 年，省教育厅在义教阶段分别选派“三区”支教教师人数为 1496 人、1481 人、1430 人；招募银龄行动人数分别为 402 人、407 人、407 人；培养芙蓉教学名师人数分别为 60 人、0 人、66 人。	每年选派优秀教师到“三区”支教≥2000 人；每年“银龄”行动招募人数≥800 人；每两年培养的芙蓉教学名师≥100 人。
148	资金产出效益不高	绩效目标未达预期	省教育厅		省教育厅计划每年 D 级教练员培训大于 500 人次、校园足球指导员培训 2,000 人次。2022-2024 年开展 D 级教练员培训人数分别为 0 人、281 人、0 人；校园足球指导员培训人次分别为 1550 人、321 人、996 人。	每年 D 级教练员培训≥500 人次；校园足球指导员培训 2,000 人次。
149	资金产出效益不高	绩效目标未达预期	省教育厅		省教育厅计划每年省级“智趣新课堂”开展数量大于 500 节、每年国家级教育信息化创新应用案例大于 20 个、基础教育微课大于 5000 节、组建“名师网络教研联盟”不少于 200 个；2022-2024 年开展省级“智趣新课堂”数分别为 122 集、121 集、530 集；教育部 2022 年-2024 年间未开展国家级教育信息化创新应用案例评选，三年国家级教育信息化创新应用案例均为 0；基础教育省级精品课分别为 1500 堂、2010 堂、2205 堂；组建“名师网络教研联盟”177 个。	每年省级“智趣新课堂”≥500 节；每年国家级教育信息化创新应用案例≥20 个；基础教育微课≥5000 节；组建“名师网络教研联盟”，省级组建不少于 200 个

序号	问题分类	问题小类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 (万元)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150	资金产出效益不高	绩效目标未达预期	省教育厅		省教育厅计划公费定向师范生招生计划完成率大于 100%、乡村教师培训结业率大于 100%，2022-2024 年公费定向师范生招生计划完成率分别为 99.81%、99%、99.94%；乡村教师培训结业率分别为 106.94%、99.38%、99.82%。	公费定向师范生招生计划完成率≥100%，乡村教师培训结业率≥100%
151	资金产出效益不高	绩效目标未达预期	省教育厅		民办学校年检合格率及办学条件合格率应为 100%，2022-2024 年民办学校年检合格率分别为 0%、100%、100%、办学条件合格率分别为 0%、95%、0%。	民办学校年检合格率 100%、办学条件合格率 100%
152	资金产出效益不高	绩效目标未达预期	省教育厅		足额归集贴息和风险补偿金应为 100%，2022-2024 年足额归集贴息和风险补偿金分别为 81.73%、100%、0%。	足额归集贴息和风险补偿金≥100%
153	资金产出效益不高	绩效目标未达预期	省教育厅		应建设特殊教育学校提质学校 50 所，2022-2024 年特殊教育学校提质学校数量为 0。义务教育大班额应为 0 个，2022-2024 年义务教育大班额分别为 5 个、10 个、39 个。	特殊教育学校提质学校数量≥50 所；义务教育大班额=0 个
154	资金产出效益不高	绩效目标未达预期	省教育厅		目标区域内学生校车服务覆盖率应达 90%以上，2022-2024 年目标区域内学生校车服务覆盖率分别为 44.19%、44.47%、44.95%。	目标区域内学生校车服务覆盖率≥90%
155	资金产出效益不高	绩效目标未达预期	省教育厅		省级劳动教育实验区数量计划 15 个，截至 2024 年，省级劳动教育实验区共有 12 个。各校“双师型”教师占专任教师比应达 50%以上，2022-2024 年“双师型”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分别为 26.95%、27.64%、26.39%。	省级劳动教育实验区数量≥15 个；各校“双师型”教师占专任教师比≥50%
156	资金产出效益不高	存在师德失范行为	桑植县教育局、益阳市教育局等		现场评价资料中发现益阳市、桑植县教育局系统师德失范行为多起，多人次违法犯罪被处理。	

序号	问题分类	问题小类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 (万元)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157	其他方面(风险提示事项)		省教育厅		从绩效评价小组现场工作情况来看,部分市县教育部门、学校等专项资金使用单位,未按照省财政厅、省教育厅下发的绩效评价通知准备专项资金使用相关资料,评价小组现场提出也未能及时提供,配合度不高,不利于绩效评价工作顺利开展。	